

建 政 府
和 服 务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名 : 光 屈 光 机

备 案 号 : CGXM-2023-350201-01410[2023]00616

号 : [350201]D1-JF[GK]2023028

人 : 四 川 大 学 华 厦 医

代 机 构 : 建 发 招 标 代 有 公 司

2023 年 09 月

录

一	投标	3
二	投标人前 (1、2)	7
	一、投标人前 1	7
	二、投标人前 2	10
三	投标人	12
	一、总则	12
	二、投标人	12
	三、招标	13
	四、投标	14
	五、开标	19
	六、中标与政府 合同	20
	七、 、 与投	21
	八、政府 政	23
	九、本 有关信息	26
	十、其他事	26
四	格审查与 标	27
	一、 格审查	27
	二、 标	31
五	招标内容及 求	43
	一、 概况 (标)	43
	二、技术和服 求 (以“★”标 内容为不允 偏 实 性 求)	44
	三、商务条件 (以“★”标 内容为不允 偏 实 性 求)	47
	四、其他事	51
六	政府 合同 (参 文本)	52
七	投标文件格式	60

一 投标

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方式 光 屈光 机（以下
“本 ”） 政府 动， 投标人参加投标。

1、备案 号：CGXM-2023-350201-01410[2023]00616。

2、 号：[350201]D1-JF[GK]2023028。

3、 、最 价： 《 标 一 》。

4、招标内容及 求： 《 标 一 》及招标文件 五 。

5、 实 政府 政 ：

口产品： 光 屈光 机

产品：按 最新 产品政 执

境标志产品：按 最新 境标志产品政 执

信息安全产品： 最新信息安全产品政 执

信 录：

1、信 信息查 ：“信 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www.cccp.gov.cn）、“信 厦 ”（credit.xm.gov.cn）查 所有投标人 信 信息。2、截止时 ：查 投标人截止开标当天前三年内 信 信息。3、查 录和 据 存方式：将查 果 打印后 文件一并存档。4、信 信息 使 则：（1）查 果显 投标人存在不 信 录（包含列入失信 执 人、大 收 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 严 失信 为 录名单及其他不 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二十二条 定条件），其 格审查不合格。（2）因查 原因导 查无投标人信息 ，不 定投标人 格审查不合格； 审 束后， 其他 发 投标人存在不 信 录 ，不 定为 格审查 ，将依 有关 定 查处 。（3） 合体成员存在不 信 录 ， 同 合体存在不 信 录， 合体 格审查不合格。5、投标人无 提供信 信息查 果。 投标人 提供查 果 ，仍以 标当天查 果为准。

促 中小企业发展 关政 ：

包执 方式：【 】 专 向中小企业

向企业 模：/

形式：/

比例：/

6、投标人资格要求

6.1 资格条件：符合政府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条件。

6.2 资格条件：

包：1

明	描
信 录	<p>1、信 息 查 询： “ 信 中 国 ”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 (www.ccgp.gov.cn)、“信 厦 ” (credit.xm.gov.cn) 查 所 有 投 标 人 信 息。</p> <p>2、截止时 限：查 投 标 人 截 止 开 标 当 天 前 三 年 内 信 息。 3、查 录 和 据 存 方 式：将 查 果 打 印 后 文 件 一 并 存 档。</p> <p>4、信 息 使 用 则：(1)查 果 显 示 投 标 人 存 在 不 信 录 (包 含 列 入 失 信 执 行 人、大 收 案 件 当 事 人 名 单、政 府 严 重 失 信 为 录 名 单 及 其 他 不 合 《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政 府 》 二 十 二 条 定 条 件) ， 其 格 审 查 不 合 格。(2)因 查 原 因 导 致 查 无 投 标 人 信 息 ， 不 定 投 标 人 格 审 查 不 合 格； 审 束 后， 其 他 发 现 投 标 人 存 在 不 信 录 ， 不 定 为 格 审 查 不 合 格， 将 依 有 关 定 义 查 处。(3) 合 体 成 员 存 在 不 信 录 ， 同 合 体 存 在 不 信 录 ， 合 体 格 审 查 不 合 格。 5、 投 标 人 无 提 供 信 息 查 果。 投 标 人 提 供 查 果 ， 仍 以 标 当 天 查 果 为 准。</p>
招 标 文 件 定 其 他 格 明 文 件	投 标 人 应 根 据 所 投 医 器 械 分 类 ， 提 供 以 下 材 料， 一 医 器 械 提 供 《 产 品 备 案 明 确 书 》； 二 、 三 医 器 械 提 供 《 医 器 械 注 册 证 》
招 标 文 件 定 其 他 格 明 文 件	投 标 人 所 投 医 器 械 含 有 二 类 医 器 械 ， 投 标 人 应 提 供 其 《 医 器 械 注 册 证 》 或 《 产 品 产 生 可 行 性 研 究 报 告 》； 含 有 三 类 医 器 械 ， 投 标 人 应 提 供 其 《 医 器 械 注 册 证 》 或 《 产 品 产 生 可 行 性 研 究 报 告 》。
招 标 文 件 定 其 他 格 明 文 件	投 标 人 按 文 件 格 式 提 供 廉 承 承 书。

他格明文件	
-------	--

6.3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根据上 格 求， 子投标文件中应提交 “投标人 格及 信 明文件”
招标文件 四 。

7、招标文件 取

7.1、招标文件 取期 ： 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 不一 ，以更正公告为准。

7.2、在招标文件 取期 内，投标人应 建 政府 上公开信息 册
号（免 册）并 取招标文件并 取招标文件（ 根据 所在地， 录对应 建 政府
上公开信息 （即 本 址/地市分)), 否则投标将 拒 。

7.3、 取地 及方式： 册 号后， 建 政府 上公开信息 以下 方式
取。

7.4、招标文件售价：0 元。

8、投标截止

8.1、投标截止时 ： 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 不一 ，以更正公告为准。

8.2、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 前按 建 政府 上公开信息 定 操作
将 子投标文件上传 建 政府 上公开信息 ， 否则投标将 拒 。

9、开标时 及地 ： 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 不一 ，以更正公告为准。

10、公告期

10.1、招标公告 公告期 ： 政 和 建 政厅指定 政府 信息发布媒体最先
发布公告之日 5 个工作日。

10.2、招标文件公告期 ： 招标文件 同招标公告一并发布，其公告期 与招标公告 公
告期 保持一 。

11、 人：四川大学华 厦 医

地址： 建 厦 市 区沈 公 与杏 交叉口 南侧

方 ： 0592-2161050

12、代 机构： 建 发招标代 有 公司

地址：厦 市思明区 南 359 号 晟国 大厦 24 层 2401

方 ： 0592-5990026

1： 户信息

投标保 户	
开户名	： 建 发 招 标 代 有 公 司
开户	： 投 标 人 在 建 政 府 上 公 开 信 息 取 招 标 文 件 后 ， 根 据 其 提 择 交 投 标 保 托 。
	号： 建 政 府 上 公 开 信 息 根 据 投 标 人 择 投 标 保 托 动 成 投 标 人 所 投 包 交 号（即多个 包 将 对 应 成 多 个 交 号）。投 标 人 应 按 所 投 包 投 标 保 求， 交 应 投 标 保 。
别 提	
1、	投 标 人 应 核 对 户 信 息 ， 将 投 标 保 汇 入 以 上 户 ， 并 承 担 因 汇 投 标 保 产 一 切 后 果。
2、	投 标 人 在 或 汇 凭 上 应 按 以 下 格 式 明 ， 以 便 核 对 ： “（ 号：***） 投 标 保 ”。

2: 标 一

包 1:

包 (元) : 10,000,000.00

包最 价 (元) : 10,000,000.00

包保 (元) : 0.00

序号	标 名	数	标 (元)	单位	所属 业	是否允 口 产品
1	光 屈光 机	1	10,000,000.00	台	工业	是

二 投标人 前 (1、2)

一、投标人 前 1

别提：本 与招标文件对应 内容 不一，以本 为准。		
序号	招标文件 (三)	列内容
1	6.1	是否 场 察或召开开标前 会： 包1：不 ；
2	10.4	投标文件 份数： (1) 可 介 (光 或U) 0份：投标人应将其上传 建 政府 上公开信息 子投标文件在 可 介 中另存 0份。 (2) 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 前 2《关于 子招标投标 动 专 定》。
3	10.7- (1)	是否允 中标人将本 主体、 关 性工作 分包： 包1：不允 合同分包
4	10.8- (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 90个日历日。
5	12.1	定中标候 人名单： 包1：3名
6	12.2	本 中标人 定(以 包为单位)： (1) 人应在政府 招投标 办 定 时 内 定中标人。 (2) 出 中标候 人并列情形，则按 下列方式 定中标人： ①招标文件 定 方式： 定技术 总得分 中标候 人为中标人。 技术 总得分 同 ， 则 取 机抽取 方式 定。 ② 出 本款 ① 定方式“无”，则按 下列方式 定： ③ 本款 ①、② 定方式均为“无”，则按 下列方式 定： 机 抽取。

		(3) 本 定 中标人家数： 包 1: 1 名
7	13.2	合同 时 ； 中标 书发出之日 20 个日历日内。
8	15.1-(2)	函原件应 下列方式提交：书 形式。
9	15.4	招标文件 (1) 在投标人可在 时效期 内对招标文件以书 形式提出 。 (2) 时效期 ； 应在依 取招标文件之日 7 个工作日内向{代 机构}提出，依 取招标文件 时 以 建 政府 上公开信息 为准。 ※ 上 定外，对招标文件提出 应 合招标文件 三 15.1 条 有关 定。
10	16.1	：厦 市 政局（仅 依 政府 或服务 ）。
11	18.1	政 和 建 政厅指定 政府 信息发布媒体（以下 ； “指 定媒体”）： (1) 中国政府 ， 址 www.ccgp.gov.cn。 (2) 中国政府 建分 （ 建 政府 ）， 址 zfcg.czt.fujian.gov.cn。 ※ 出 上 指定媒体信息不一 情形，应以中国政府 建分 （ 建 政府 ）发布 为准。
12	19	其他事 ； (1)本 代 服务 ； 本 收取代 服务 代 服务 收取对 ； 中标/成交投标人 代 服务 收 标准： 1、收 标准：以单个 包 中标总 为准，按差 定 取， 具体按以下标准 取： ：基数≤100 万元 分，按 1.5% 取；100 万元<基数≤500 万元 分，按 1.1% 取；500 万元<基数≤1000 万元 分，按 0.8% 取；1000 万元基数≤5000 万元 分，按 0.5% 取；5000 万<基数≤10000 万元

	<p>分，按 0.25% 取；10000 万 < 基数 ≤ 100000 万元 分，按 0.05% 取，分段。</p> <p>2、代 服务 中标人在 取中标 书 同时，以 、 汇、存款 付款方式一次性。</p> <p>3、 合中小企业政 定且 料提供完整 企业，中标后可享受服务下 10% 优惠。</p> <p>4、 款 户： 建 发招标代 有 公司，开户 ：中国农业份有 公司厦 前支 ， 号：4038 6001 0400 33344， 务 人：小姐 0592-5990719。</p> <p>(2)其他：</p> <p>充 明： 函可以 当 、 寄、 子 件 方式 。 ： 0592-5990717， ： fjjfzb@163.com。 地址：厦 市思明区 南 359 号 晟国 大厦 24 层 2401。 合 三</p> <p>15、 有关 定外， 上 报名截图并加 投标人公 。以 合体形式参加政府 动 ，对 、 果提出 应当 成 合体 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合体各方均应按以上 求提供材料并 字、 。</p>
备	后有投标人 前 2, 勿 。

二、投标人 前 2

关于 子招标投标 动 专 定	
序号	列内容
1	<p>(1) 子招标投标 动 专 定 本 子招标投标 动。</p> <p>(2) 将招标文件<u>无。</u> 内容修正为下列内容：<u>无。</u>后 本 子招标投标 动。</p> <p>(3) 将下列内容增列为招标文件 成 分（以下 ：“增列内容”） 本 子招标投标 动， 增列内容与招标文件其他 内容有冲 ，应以增列内容 为准：</p> <p>① 子招标投标 动 具体操作 以 建 政府 上公开信息 定 为 准。</p> <p>②关于 子投标文件：</p> <p>a. 投标人应按 建 政府 上公开信息 定 审 制 子投标文件，否则 格审查小、 标委员会将按 不利于投标人 内容 定。</p> <p>b.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 前按 建 政府 上公开信息 定 操作 将 子投标文件 1份上传 建 政府 上公开信息 。 子投标文件 分 报价一 、投标客户 分 报价一 应保持一 ，并以投标客户 分 报价一 为准。</p> <p>③关于 明材料或 料：</p> <p>a. 招标文件 求原件 ，投标人在 子投标文件中可提供复印件（含扫描件），但同时应准备好原件备查（未 在 定时 内提供原件核查 ，将按不利于投标人 审）；招标文件 求复印件 ，投标人在 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 可；招标文件对原件、复印件未作 求 ，投标人在 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 可。</p> <p>b. 投标人提供 明“复印件无效”或“复印无效” 明材料或 料，应 合上文 a 条款 判定， 招标文件未 求投标人提供原件，投标人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均 为 招标文件 求。</p>

④关于“全”、“投标人代 字”及“加 单位公 ”：

a. 在 子投标文件中， 及“全”和“投标人代 字” 内容可使 打字录入方式完成。

b. 在 子投标文件中， 及“加 单位公 ” 内容应使 投标人 CA 书完成，否则**投标无效**。

c. 在 子投标文件中， 投标人按 本增列内容 ④ b 定加 其单位公 ， 则出 无全 、或投标人代 未 字 情形，不 为**投标无效**。

⑤关于投标人 CA 书：

a. 投标人 CA 书应在 定时 内使 CA 书 子投标文件 密操作， 期未 密 为放弃投标。

b. 投标人 CA 书可 信封（包括但不 于：信封、档案 、文件 ）作为外包 单 包 。外包 密封、不密封 可。

c. 投标人 CA 书或外包 应标 “ 名 、 号、投标人 全 ” 内容， 以方便 别、使 。

d. 投标人 CA 书应 正常、有效使 ， 否则产 不利后果 投标人承担 任。

⑥关于投标截止时 后

a. 未按招标文件 定提交投标保 ， 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 。

b. 有下列情形之一 ， 其**投标无效**，其保 不予 或 投标保函 ：

b1 不同投标人 子投标文件具有 同内 别 ；

b2 不同投标人 投标保 从同一单位或个人 户 出；

b3 投标人 投标保 同一 包下有其他投标人提交 投标保

b4 不同投标人存在串 投标 其他情形。

⑦接受 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 合体 ， 投标人应 “ 合体 头方” 完成 建 政府 上公开信息 定 具体操作 （包括但不 于：招标文件 取、提交 投标保 、 制 子投标文件 ）。

⑧其他：无。

三 投标人

一、总则

1、 围

1.1 于招标文件 明 政府 动（以下 ：“本次 动”）。

2、定义

2.1 “ 标 ”指招标文件 明 或服务。

2.2 “ 在投标人”指按 招标文件 一 7条 定 取招标文件且有意向参加本 投标 投标人。

2.3 “投标人”指按 招标文件 一 7条 定 取招标文件并参加本 投标 投标人。

2.4 “单位 人”指单位 定代 人或 律、 定代 单位 使 权 主 人。

2.5 “投标人代 ”指投标人 单位 人或“单位 人授权书”中 明 接受授权方。

二、投标人

3、合格投标人

3.1 一 定

(1) 投标人应 守政府 及实施条例、政府 招投标 办 、政府 和 投 办 及 政 、 建 政厅有关政府 文件 定，同时 应 守有关 律、 和 强制性 定。

(2) 投标人 格 求： 招标文件 一 。

3.2 本 接受 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 合体，则 合体各方应 守本 3.1条 定，同时 应 守下列 定：

(1) 合体各方应提交 合体协 ， 合体协 应 合招标文件 定。

(2) 合体各方不得再单 参加或与其他投标人另外 成 合体参加同一合同 下 投 标。

(3) 合体各方应共同与 人 政府 合同，就政府 合同 定 事 对 人承担 带 任。

(4) 如及求，分工作内容应合体中合求投标人承担，合体协及合同应合一求；合体中有同投标人按合体分工承担同工作，应当按低投标人定。

(5) 合体一方放弃中标，为合体整体放弃中标，合体各方承担带任。

(6) 如本不接受合体投标投标人为合体，或本接受合体投标但投标人成合体不合本3.2条定，投标无效。

4、投标

4.1 招标文件另有定外，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投标所及一切。

三、招标

5、招标文件

5.1 招标文件下分成：

- (1) 投标
- (2) 投标人前 (1、2)
- (3) 投标人
- (4) 格审查与标
- (5) 招标内容及求
- (6) 政府合同(参文本)
- (7) 子投标文件格式
- (8) 按招标文件定作为招标文件成分其他内容(有)

5.2 招标文件或修改

(1) 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可对已发出招标文件必或修改，但不得对招标文件明标和投标人格求改变。

(2) 本5.2条(3)款定情形外，或修改内容可影响子投标文件制，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在投标截止时少15个日历日前，在招标文件明指定媒体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或修改内容。不15个日历日，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延投标截止时及开标时，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和投标人受原投标截止时及开标时制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新投标截止时及开标时。

(3) 或修改内容可改变招标文件明标和投标人格求，本次

动束，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依后动（包括但不限于：新招标、其他方式）。

6、 场 察或开标前 会

6.1 是否 场 察或召开开标前 会： 招标文件 二 。

7、更正公告

7.1 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发布更正公告，则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 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 或修改、 场 察或 会 有关事宜）作为招标文件 成分，对投标人具有 束力。

7.2 更正公告作为 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所有 在投标人 书 形式。

8、 止公告

8.1 出 因 大变故导 任务取 情形， 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可 止招标并发布 止公告。

8.2 止公告作为 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所有 在投标人 书 形式。

四、 投标

9、 投标

9.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 明 全 或 分 包 投标。

9.2 投标人应对同一个 包内 所有内容 完整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3 投标人代 只 接受一个投标人 授权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4 单位 人为同一人或存在 接控 、 关 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 下 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5 为本 提供整体 、 制或 、 、 检 服务 投标人，不得参加本 整体 、 制和 、 、 检 服务外 动，否则**投标无效**。

9.6 列入失信 执 人、 大 收 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 严 失信 为 录 名单及其他不 合政府 二十二条 定条件 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7 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为投标人串 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 子投标文件 同一单位或个人 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 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 子投标文件 明 成员或 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 子投标文件异常一 或投标报价呈 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 子投标文件 互 ；
- (6) 不同投标人 投标保 从同一单位或个人 户 出；
- (7) 有关 律、 和 及招标文件 定 其他串 投标情形。

10、 子投标文件

10.1 子投标文件 制

- (1) 投标人应先仔 招标文件 全 内容后，再 子投标文件 制。
- (2) 子投标文件应按 本 10.2 条 定 制其 成 分。
- (3) 子投标文件应 招标文件提出 实 性 求和条件，并保 其所提交 全 料是不可割 且 实、有效、准 、完整和不具有任何 导性 ，否则 成不利后果 投标人 承担 任。

10.2 子投标文件 下 分 成：

(1) 格及 信 明 分

①投标函

②投标人 格及 信 明文件

③投标保

(2) 报价 分

①开标一

②投标分 报价

③招标文件 定 价格扣 明材料（ 有）

④招标文件 定 加分 明材料（ 有）

(3) 技术商务 分

①标 明一

②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③商务条件响应

④投标人提交 其他 料（ 有）

⑤招标文件 定作为 子投标文件 成 分 其他内容（ 有）

10.3 子投标文件

- (1)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 子投标文件应使 中文文本， 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

本为准。

(2) 子投标文件提供全 料中， 原件属于 中文描 ， 应提供具有 机构 中文 本。前 机构应为中国 协会成员单位， 中文 本应 人 员 名并加 机构公 ， 同时提供 人员 格 书。中文 本、 机构 成员单 位 书及 人员 格 书可为复印件。

10.4 投标文件 份数： 招标文件 二 。

10.5 子投标文件 格式

(1)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 子投标文件应使 招标文件 七 定 格式。

(2)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 子投标文件应使 不 擦去 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 复印。

(3)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 子投标文件应使 人民币作为 币。

(4)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 、 应 守下列 定：

① 子投标文件应加 投标人 单位公 。 投标人代 为单位授权 委托代 人，应提 供“单位授权书”。

② 子投标文件应 有 改或 插字， 些改动是根据 建发招标代 有 公司 指 ，或是为改正投标人 成 应修改 。 有前 改动，应按 下列 定之一对改动处 处 ：

a. 投标人代 字 ；

b. 加 投标人 单位公 或校正 。

10.6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 出最 价将导 **投标无效**。

(2) 最 价 人根据价格 情况，在 度内合 定。最 价不 得 出 。

(3)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 子投标文件不 出 任何 择性 投标报价，即每一个 包和品 号 标 只有一个投标报价。任何 择性 投标报价将导 **投标无效**。

10.7 分包

(1) 是否允 中标人将本 主体、 关 性工作 分包： 招标文件 二 。

(2) 允 中标人将本 主体、 关 性工作 分包且投标人拟在中标后 分包，则应在 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分包意向协 ，同时投标人应在 子投标文件中 明分包承

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 应 条件（ 有）且不得再次分包。

（3）招标文件允 中标人将 主体、 关 性工作 分包 ，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中标人不得分包：

① 子投标文件中未 明分包承担主体；

② 子投标文件 明 分包承担主体不具备 应 条件；

③ 子投标文件 明 分包承担主体拟再次分包；

④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 得政府 合同 ，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 大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 大型企业。

10.8 投标有效期

（1）招标文件 明 投标有效期： 招标文件 二 。

（2） 子投标文件承 投标有效期不得少于招标文件 明 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无
效**。

（3）根据本次 动 ， 建发招标代 有 公司可于投标有效期届 之前书
求投标人延 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在建发招标代 有 公司 定 期 内以书 形
式予以 复。对于延 投标有效期 求，投标人可以拒 也可以接受，投标人 复不明 或
期未 复 ，均 为拒 求。对于接受延 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既不 求也不允 修
改 子投标文件。

10.9 投标保

（1）投标保 作为投标人按 招标文件 定履 应投标 任、义务 束及担保。

（2）投标人以 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 ，保函 有效期应 于或 于 子投标文
件承 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无效**。

（3）提交

①投标人以汇款形式 投标保 ，应从其 户（基本存款 户）按 下列方式：
公对公 方式向招标文件 明 投标保 户提交投标保 ，具体 招标文件
一 。

②投标人以 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 ，可在招标文件 明 投标截止时 前
建 政府 平台“保函服务”栏 办 子保函并在 汇或 单上 明（ 号）；
在投标截止时 之前将 子保函文件放入投标文件中，否则 为未提交投标保 。

③ 本 接受 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 合体，则 合体中 头方应按 本 10.9

条 (3) 款 ①、② 定提交投标保 。

※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 未按 上 定提交投标保 将导 格审查不合格。

(4)

①在投标截止时 前撤回已提交 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 其投标保 将在 建发招
标代 有 公司收到投标人书 撤回 之日 5个工作日内 回原 户。

②未中标人 投标保 将在中标 书发出之日 5个工作日内 回原 户。

③中标人 投标保 将在政府 合同 之日 5个工作日内 回原 户; 合同
之日以 建 政府 上公开信息 为准。

④ 止招标 , 建发招标代 有 公司将在 止公告发布之日 5个工作日内 回已
收取 投标保 及其在 产 孳息。

⑤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 或投 及 投标人, 投标保 尚未 , 则待
或投 处 完毕后不 利息原 。

※本 10.9 条 (4) 款 ①、②、③ 定 投标保 时 不包括因投标人
原因导 无 及时 增加 时 。

(5) 出 本 10.8 条 (3) 款 定情形, 对于拒 延 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 投
标保 仍可 。对于接受延 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 应延 投标保 有效期, 招标文
件关于 和不予 投标保 定 。

(6) 有下列情形之一 , 投标保 将不予 或 投标保函 :

①投标人串 投标;

②投标人提供 假材料;

③投标人 取不正当手段 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④投标截止时 后,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 子投标文件;

⑤招标文件 定 其他不予 情形;

⑥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 :

a. 不可抗力外, 因中标人 原因未在中标 书 求 期 内与 人 政府
合同;

b. 未按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定 政府 合同或提交履 保 。

※ 上 投标保 不予 情形 人 (代 机构) 成损失, 则投标人
承担 应 偿 任。

10.10 子投标文件 提交

(1) 一个投标人只 提交一个 子投标文件，并按 招标文件 一 定在 上完成上传、 密操作。

10.11 子投标文件 充、修改或撤回

(1) 投标截止时 前，投标人可对所提交 子投标文件 充、修改或撤回，并书 建发招标代 有 公司。

(2) 充、修改 内容应按 本 10.5条 (4)款 定 、 ，并按 本 10.10条 定提交，否则将 拒收。

※按 上 定提交 充、修改内容作为 子投标文件 成 分。

10.12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 ， 投标无效：

- (1) 子投标文件未按 招标文件 求 、 ；
- (2) 不 合招标文件中 定 格 求；
- (3) 投标报价 招标文件中 定 或最 价；
- (4) 子投标文件含有 人不 接受 加条件；
- (5) 有关 律、 和 及招标文件 定 其他无效情形。

五、开标

11、开标

11.1 建发招标代 有 公司将在招标文件 明 开标时 及地 主持召开开标会，并 投标人参加。

11.2 开标会 主持人、唱标人、 录人及其他工作人员（ 有）均 建发招标代 有 公司 出， 场 人员（ 有）可 有关方 出。

11.3 本 开标 ，投标人可 择到开标 场参加开标会或 参加开标会。参与开标 投标人 提前在 建 政府 -服务专区中下 开标操作手册，并按 操作手册 求参与开标会。如因投标人 原因 成无 正常参与开标 ，不利后果 投标人 承担。

11.4 开标会应 守下列 定：

(1) 先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 ， 后 投标人代 对 子投标文件 加密情况 检查， 无 后， 工作人员对参加 场开标会投标人 子投标文件 密。

参与开标 投标人 在 密开启后，在代 机构 定时 内使 CA 数字 书 子投标文件 密操作， 期未 密 为放弃投标。

(2) 唱标时，唱标人将依次宣布“投标人名称”、“各投标人关于 子投标文件 充、修改或撤回 书 (有)”、“各投标人 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 定 宣布 其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标一 中 内容、唱标人 为 宣布 内容)。

(3) 唱标 束后，参加 场开标会 投标人代 应对开标 录 字 ， 参与开标 投标人 在 开启后，在 定时 内对开标 果 。

(4) 投标人代 对开标 和开标 录有 义，以及 为 人(代 机构) 关 工作人员有 回 情形 ，应当场或 提出 或回 。投标人代 未按 定提 出 义又拒 对开标 录 字或 ， 为投标人对开标 和开标 录 予以 可。

(5) 投标人未到开标 场参加开标会，也未 参加开标会 ， 同 可开标 果。

※ 出 本 11.4 条 (3)、(4)、(5) 款 定情形之一，则投标人不得在开标 会后就开标 和开标 录 及或可 及 有关事 (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 子投标文件 格式”、“ 子投标文件 提交”、“ 子投标文件 充、修改或撤回”) 向 建发招标代 有 公司 提出任何 义或 求 (包括)。

11.5 投标截止时 后，参加投标 投标人不 三家 ，不 开标。同时，本次 动 束，建发招标代 有 公司 将依 后 动 (包括但不限于： 新招标、 其他方式)。

11.6 投标截止时 后撤 投标 处

投标截止时 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 投标 ，其撤 投标 为无效。

六、中标与政府 合同

12、中标

12.1 本 推 中标候 人家数： 招标文件 二 。

12.2 本 中标人 定： 招标文件 二 。

12.3 中标公告

(1) 中标人 定之日 2 个工作日内，建发招标代 有 公司 将在招标文件 明

指定媒体以中标公告形式发布中标结果。

(2) 中标公告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12.4 中标书

(1)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书。

(2) 中标书发出后，人不得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不得放弃中标。

13、政府合同

13.1 政府合同应守政府及实施条例定，不得对招标文件定事和中标人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求作为政府合同条件。

13.2 时：前 1 13.2。

13.3 政府合同履行、任和决争方民典。

13.4 人与中标人应根据政府合同定依履行合同义务。

13.5 政府合同履行中，人加与合同标同或服务，则加不得原合同 10%。

13.6 中标人在政府合同履行中应守有关法律、和强制性定（即使前强制性定有可在招标文件中未予列明）。

七、 与投

14、

14.1 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对本次动有关事有，可向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按政府及实施条例有关定复。

15、

15.1 对同一序应在政府及实施条例时内一次性提出，对一个不同包提出，应当将各包事中在一份函中提出，并同时合下列条件：

(1) 对招标文件提出，人应为在投标人，且两份、名均应保持一。对、果提出，人应为投标人，且两份、名均应保持一

。

(2) 人应按招标文件二 定方式提交 函。

(3) 函应包括下列主 内容：

① 人 基本信息， 少包括：全 、地址、 政 ；

②所 基本信息， 少包括： 号、 名 ；

③所 具体事 (以下 : “ 事 ”) ；

④ 对 事 提出 明 求,前 明 求指 人提出 以及希望 建发招标代 有 公司对其 作出 处 果,如: 暂停招标投标 动、修改招标文件、停止 或 正 为、中标 果无效、废标、 新招标 ；

⑤ 对 事 导 人 权 受到损害 必 明材料, 少包括:

a. 人代 份 明材料:

a1 人为 人或其他 , 提供 一 会信 代 业执 明文件 副本复印件、单位 人 份 复印件; 人代 为委托代 人 , 应同时提供单位 人授权书(应 明代 人 姓名或 名 、代 事 、具体权 、期 和 关事 , 授权书应 单位 人 字或 , 并加 投标人 单位公)和委托代 人 份 复印件。

a2 本 接受 人投标且 人为 人 , 提供本人 份 复印件。

b. 其他 明材料(即事实依据和必 律依据)包括但不 于下列材料:

b1 所 具体事 是与 己有利害关 明材料;

b2 函所 事实存在 明材料, 如: 文件、 或中标 果 或不 合 文件 求 明材料;

b3 依 应 止 序 明材料;

b4 应 新 明材料;

b5 文件、 或中标、成交 果损害 己合 权 明材料 ；

b6 具体事 按 有关 律、 和 定处于保密 段, 则应提供信息或 明材料为合 或公开 得 有效 据(据无 有效 明信息或 明材料为合 或公开 得, 则前 信息或 明材料 为无效)。

⑥ 人代 及其 方 信息, 少包括: 姓名、手机、 子信 、 寄地址 。

⑦提出 日期。

※ 人为 人或其他 , 函应 单位 人或委托代 人 字或 , 并加

投标人 单位公 。 人为 人 ， 函应 本人 字。

15.2 对不 合本 15.1 条 定 ， 将按 下列 定 处 ；

(1) 不 合其中 (1)、(2) 条 定 ， 书 告 人不予受 及其 。

(2) 不 合其中 (3) 条 定 ， 书 告 人修改、 充后在 定时 内 新提交 函。

15.3 对 合本 15.1 条 定 ， 将按 政府 及实施条例、政府 和 投 办 有关 定 复。

15.4 招标文件 ： 招标文件 二 。

16、投

16.1 对 复不 意或 复未在 复期 内作出， 人可在 复期 届 之 日 15 个工作日内按 政府 和投 办 有关 定向招标文件 二 明 本 提 投 。

16.2 投 应有明 求和必 明材料， 投 事 不得 出已 事 围。

八、政府 政

17、政府 政 政 根据国家 和 会发展政 并会同国家有关 委制定， 包 括但不 于下列具体政 求：

17.1 口产品指 中国 关报关 放 入中国境内且产 关境外 产品， 其中：

(1) 我国 关境指 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 区域， 不包括 、 和 台 单 关境地区； 保 区、出口加工区、 保 区、 境工业区 园区、中哈 尔果斯国 境合作中心中方 套区、 合保 区 区域， 为 关 殊 区域， 仍属于中 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区域， 关按 关 实施 。

(2) 凡在 关 殊 区域内企业 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 口料件） 往境内其他地 区 产品， 不作为政府 下 口产品。

(3) 对从境外 入 关 殊 区域， 再 办 报关手 后从 关 殊 区 入境内 其他地区 产品， 定为 口产品。

(4) 招标文件列明不允 或未列明允 口产品参加投标 ， 均 为拒 口产品参加 投标。

17.2 政府 产品、 境标志产品实施品 单 。 政 、 发展改 委、 态

境 根据产品 保性 、技术水平和市场成 度 因 ， 定实施政府优先和强制 产品 别及所依据 关标准 ，以品 单 形式发布并 时 整。依据品 单和 书实施政府优先 和强制 。 人拟 产品属于品 单 围 ， 人及其委托 代 机构应当依据国家 定 机构出具 、处于有效期之内 产品、 境标志产品 书，对 得 书 产品实施政府优先 或强制 。

17.3 列入国家 检总局、国家 委《 一批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 录》（以下“信息安全产品 录”）内 信息安全产品，应 得强制性产品 书（即中国信息安全中心 发《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 书》）和加施中国强制性 标志。未列入信息安全产品 录 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 信息安全产品 围。

17.4 合 政 、工信 文件（ 库〔2020〕46号） 定 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扶持政 （如： 份 、价格 审优惠、优先 ）。 合 政 、司 文件（ 库〔2014〕68号） 定 企业（以下 ：“ 企业”）亦可享受前 扶持政 。 合 政 、民政 、中国残 文件（ 库〔2017〕141号） 定 残 人 利性单位（以下 ：“残 人 利性单位”）亦可享受前 扶持政 。其中：

（1）中小企业指 合下列条件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① 合《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 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定 》（工信 企业〔2011〕300号） 定 划分标准，但与大企业人为同一人，或 与大企业存在 接控 、 关 外；

② 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个体工商户，在政府 动中 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 动中，投标人提供 、工 或 服务 合下列情形 ，享受本办 定 中小企业扶持政 ：

①在 中， 中小企业制 ，即 中小企业 产且使 中小企业商号或 册商标；

②在工 中，工 中小企业承建，即工 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 中，服务 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 人员为中小企业依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 》 劳动合同 从业人员。

在 中，投标人提供 既有中小企业制 ，也有大型企业制 ， 不享受本办 定 中小企业扶持政 。

以 合体形式参加政府 动， 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 ， 合体 同中小企业。其

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联合体同小微企业。

(3) 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明确对应业划分标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在属性为 中，应当中小企业制，不对其中及服务承接商作出求；在属性为服务 中，服务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及制 商作出求；在属性为工 中，工应当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及制 商和服务承接商作出求。

(4) 企业指司定为、戒毒人员提供产和劳动对，且全产权属于司局、戒毒局、属局，各、区、市局、戒毒局，各地（区市）、强制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产建兵团局、戒毒局企业，其中：

① 企业参加动时，应提供以上局、戒毒局（含新产建兵团）出具属于企业明文件。

② 企业同小型、微型企业。

(5) 残人利性单位指同时合下列条件单位：

①安残人占本单位在工人数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残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②依与安每位残人了一年以上（含一年）劳动合同或服务协；

③为安每位残人按月了基本养保、基本医保、失业保、工伤保和保会保；

④机构向安每位残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人民政府批准月最低工标准工；

⑤提供本单位制、承担工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人利性单位制（不包括使残人利性单位册商标）。

前款所残人指劳动年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人》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军人（18）》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残人。在工人数是指与残人利性单位建劳动关并依劳动合同或服务协员人数。

※合上条件残人利性单位参加动时，应提供《残人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实性。残人利性单位同小型、微型企业。残人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不复享受政。

17.5 信用记录指政府定有关提供关主体信信息。信用记录查及使用应符合政文件（库[2016]125号）定。

17.6 为实政府政求：招标文件一。

九、本有关信息

18、本有关信息，包括但不于：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或修改（有）、中标公告、止公告（有）、废标公告（有）将在招标文件明指定媒体发布。

18.1 指定媒体：招标文件二。

18.2 本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应时关指定媒体，否则产不利后果其承担。

十、其他事

19、其他事：

19.1 本中如及商品包和快包，其包求标准应不低于《关于印发〈商品包政府求标准（）〉、〈快包政府求标准（）〉》（办库〔2020〕123号）定包求，其他包求招标文件具体定。人、中标人双方合同及收，应包含上包求条款。

19.2 其他：招标文件二。

四 格审查与 标

一、 格审查

1、开标 束后， 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格审查小 建及 格审查工作。

1.1 格审查小 3人 成，并 具体审查事务，其中： 人 出 人代 少1人， 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出 工作人员 少1人，其余1人可为 人代 或 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工作人员。

1.2 格审查 依据是招标文件和 子投标文件。

1.3 格审查 围及内容： 子投标文件（ 格及 信 明 分），具体如下：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 格及 信 明文件”

①一 格 明文件：

明	描
(1) 单位授权书	①投标人（ 人 外）： 投标人代 为单位授权 委托代 人，应提供本授权书； 投标人代 为单位 人，应在此 下提交其 份 正反 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②投标人为 人 ，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2) 业执 明文件	①投标人为企业 ，提供有效 业执 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 ，提供有效 事业单位 人 书复印件；投标人为 会团体 ，提供有效 会团体 人 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 ，提供有效 业执 复印件；投标人为 企业专业服务机构 ，提供有效 执业 可 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 人 ，提供有效 人 份 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 有关 律、 和 定，提供有效 应具体 复印件。
(3) 提供 务 况报告（ 务报 告、或 信 明）	①投标人提供 务报告复印件（成 年 按 投标截止时 推 ）应合下列 定： a. 成 年 1年及以上 投标人，提供 审 上一 年度 年度 务报告。 b. 成 年 半年但不 1年 投标人，提供

	半年度中任一季度 季度 务报告或 半年度 半年度 务报告。c. 无 按 以上 a、b 定提供 务报告复印件 投标人（包括但不 于： 成 年 1 年及以上 投标人、成 年 半年但不 1 年 投标人、 成 年 不 半年 投标人），应 择提供 信 明复印件。
(4) 依 收 明材料	①投标人提供 收 凭据复印件应 合下列 定： a. 投标截止时 前（不含投标截止时 当月）已依 收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 止时 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 当月）中任一月份 收 凭 据复印件。 b. 投标截止时 当月成 且已依 收 投标人，提 供投标截止时 当月 收 凭据复印件。 c. 投标截止时 当月成 但因 务机关原因导 其尚未依 收 投标人，提供依 收承 书（格式 拟） ， 同 本 格条件 求。 d. 为依 免 围 投标人，提供依 免 明材料 ， 同 本 格条件 求。
(5) 依 会保 明 材料	①投标人提供 会保 凭据复印件应 合下列 定： a. 投标 截止时 前（不含投标截止时 当月）已依 会保 投 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 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 当月）中任一 月份 会保 凭据复印件。 b. 投标截止时 当月成 且已 依 会保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 当月 会保 凭据复印件。 c. 投标截止时 当月成 但因 务机关/ 会保 机关原因导 其尚未依 会保 投标人，提供 依 会保 承 书（格式 拟） ， 同 本 格条件 求。 d. 为依 不 或暂 会保 投标人，提供 依 不 或暂 会保 明材料 ， 同 本 格条件 求。
(6) 具备履 合 同所必 备和 专业技术 力 声明函(有)	①招标文件未 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 合同所必 备和专业技术 力专 明材料” ， 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 ②招标文件 求投标 人提供“具备履 合同所必 备和专业技术 力专 明材料” ， 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7) 参加	① 大 录：指投标人因 受到刑事处 或 令停产停业、

<p>动前三年内在 动中 大 录 声 明</p>	<p>吊可或执、大数款政处。根据库〔2022〕3号文件定,“大数款”定为200万元以上款,律、政以及国务有关明定关域“大数款”标准于200万元,从其定。</p>
<p>(8) 信 录 查 果</p>	<p>①信录查截止时:信录查截止时为本投标截止当日。②信录查:信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www.ccgp.gov.cn)。③信录查:格审查小上查并打印投标人信录。④查,投标人参加本动(投标截止时)前三年内列入失信执人名单、大收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严失信为录名单及其他大录且关信惩戒期未,其格审查不合格。</p>
<p>(9) 中小企业声明函(以格条件实中小企业扶持政时)</p>	<p>①投标人应对工信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定》定划分标准,并按国字[2017]213号《关于印发〈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2017)〉》定准划分企业类型。本标对应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业定格条件。②投标人为企业,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局、戒毒局(含新产建兵团)出具属于企业明文件定,企业同小型、微型企业。③投标人为残人利性单位,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残人利性单位声明函》定,残人利性单位同小型、微型企业。④以合体形式实中小企业份时,提供《合体协》。⑤以合同分包形式实中小企业份时,提供《分包意向协》。</p>
<p>(10) 合体协 (有)</p>	<p>①招标文件接受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合体,投标人应提供本协;否则无提供。②本协委托代人字或,应按招标文件七明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p>

※备 明

①投标人应根据实情况提供上格求明材料,格式可参招标文件七提供。

②投标人提供应明材料复印件均应合：内容完整、晰、整，并投标人加其单位公。

②.其他格明文件：

包：1

明	描
信 录	<p>1、信 信息查： “信 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 (www.ccg.gov.cn)、“信 厦 ” (credit.xm.gov.cn) 查 所有投标人 信 信息。2、截止时：查 投标人截止开标当天前三年内 信 信息。3、查 录和 据 存方式：将查 果 打印后 文件一并存档。4、信 信息 使 则：(1)查 果显 投标人存在不 信 录(包含列入失信 执 人、 大 收 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 严 失信 为 录名单及其他不 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 二十二条 定条件)，其 格审查不合格。(2)因查 原因导 查无投标人信息，不 定投标人 格审查不合格； 审 束后， 其他 发 投标人存在不 信 录，不 定为 格审查，将依 有关 定 查处。(3) 合体成员存在不 信 录， 同 合体存在不 信 录， 合体 格审查不合格。5、投标人无 提供信 信息查 果。 投标人 提供查 果，仍以 标当天查 果为准。</p>
招标文件 定 其他 格 明文件	<p>投标人应根据所投 医 器械分，提供以下材料， 一 医 器械提供《产品备案 明》； 二、 三 医 器械提供 《医 器械 册 》</p>
招标文件 定 其他 格 明文件	<p>投标人所投 医 器械 含有 二 医 器械，投标人应提供其《医 器械 备案凭 》或《 品 品 产 可 》； 含有 三 医 器械，投标人应提供其《医 器械 可 》或《 品 品 产 可 》。</p>

招标文件 定 其他 格 明文件	投标人 按文件格式提供廉 承 书。
--------------------	-------------------

(3) 投标保 。

1.4 有下列情形之一 ， 格审查不合格：

(1) 一 情形：

明
未按 招标文件 定提交投标函
未按 招标文件 定提交投标人 格及 信文件
未按 招标文件 定提交投标保

(2) 本 定 其他情形：

包：1

无

1.5 本 接受 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 合体， 合体中有同 投标人按 合
体分工承担 同工作 ， 应先按 低 投标人 定 ， 再按 本 1.2、
1.3、1.4 条 定 格审查。

2、 格审查情况不得 外 ， 有关信息 建 发招标代 有 公司 一对外发布。

3、 格审查合格 投标人不 三家 ， 不 标。同时，本次 动 束， 建
发招标代 有 公司 将依 后 动（包括但不 于： 新招标、 其他方式
）。

二、 标

4、 格审查 束后， 建 发招标代 有 公司 标委员会 建及 标工作
。

5、 标委员会

5.1 人代 和 审专家两 分共7人 成，其中 建 政府 审专家库产
审专家6人， 人 出 人代 1人。

5.2 标委员会 具体 标事务，并按 下列原则依 履 有关 ：

(1) 标应保护国家利 、 会公共利 和各方当事人合 权 ， 提 效 ， 保
。

(2) 标应 循公平、公正、 学、严 和择优原则。

(3) 标 依据是招标文件和 子投标文件。

(4) 应按 招标文件 定推 中标候 人或 定中标人。

(5) 标应 守下列 标 律：

① 标情况不得 外 ，有关信息 建 发 招 标 代 有 公 司 一对外发布。

②对 建 发 招 标 代 有 公 司 或投标人提供 求保密 料，不得摘 印和外传。

③不得收受投标人或有关人员 任何 ，不得串 动其他人 护某投标人。 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 ，则应主动声明并回 。

④全体 委应按 招标文件 定 标，一切 定事 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 作假。

⑤ 标中应充分发扬民主，推 中标候 人或 定中标人后 服从 标报告。

※对 反 标 律 委，将取 其 委 格，对 标工作 成严 损失 将予以 报 批 乃 律 任。

6、 标 序

6.1 标前 准备工作

(1) 全体 委应 审 招标文件，了 委应履 或 守 、义务和 标 律。

(2) 参加 标委员会 人代 可对本 景和 求 介 ，介 材料应以书 形式提交（ 文件一并存档），介 内容不得含有歧 性、倾向性意 ，不得 出招标文件所 围。

6.2 合性审查

(1) 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 实 性 求，对 格审查 子投标文件 合性审查，以 定其是否 招标文件 实 性 求。

(2) 招标文件 实 性 求指 子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 性 求 响应不存在大偏差或保 。

(3) 大偏差或保 指影响到招标文件 定 合同 围、合同履 及影响关 和性 ，或 制了 人 权利，或反对、减少投标人 义务， 正 些 大偏差或保 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 性响应投标 投标人 公平 争地位。

(4) 标委员会审查判断 子投标文件是否 招标文件 实 性 求仅基于 子投标文件本 不寻求其他 外 据。未 招标文件实 性 求 子投标文件将 标委员会否决（即 合性审查不合格）， 否决 子投标文件不 充、修改（ 、 明或

正) 方式 新成为 招标文件实 性 求 子投标文件。

(5) 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 执 同 序和标准。

(6) 有下列情形之一 , 合性审查不合格:

① 一 情形:

序号	合审查 求概况	审 具体描
1	情形 1	反招标文件中 明“投标无效”条款 定;
2	情形 2	属于招标文件 三 10.12 条 定 投标无效情形;
3	情形 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 性 求 响应存在 大偏 或保 。

②本 定 其他情形:

包: 1

包一 情形

明
/

技术 合性

明
投标人技术 分 实 得分少于招标文件 定 技术 分总分 50% 作为无效标处 。

商务 合性

明
/

加 合性

无

价格 合性

6.3 有关

(1) 对 合性审查 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 、同 不一 或有明显文字和 内容, 标委员会将以书 形式 求投标人作出必 、 明或 正。

(2) 投标人 、 明或 正应 投标人代 在 标委员会 定 时 内(一 在半 个小时左右, 具体 求将根据实 情况在 中 定)以书 形式向 标委员会提交, 前 、 明或 正不得 出 子投标文件 围或改变 子投标文件 实 性内容。 投标人未按 前 定向 标委员会提交书 、 明或 正, 则 标委员会将按 不利于投标

人内容定。

(3) 子投标文件报价出前后不一，招标文件另有定外，按下列定修正：

- ① 开标一内容与子投标文件中应内容不一，以开标一为准；
- ② 大写和小写不一，以大写为准；
- ③ 单价小数或分比有明显位，以开标一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④ 总价与按单价汇总不一，以单价果为准。

※同时出两以上不一，按前款定序修正。修正后报价应按本

6.3条(1)、(2)款定投标人后产束力，投标人不，其投标无效。

(4) 关于微偏差

① 微偏差指子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或提供了不完整技术信息和数据情况，并且正些或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成不公平果。微偏差不影响子投标文件有效性。

② 标委员会将以书形式求存在微偏差投标人在标委员会定时内予以正。无正，则标委员会将按不利于投标人内容定。

(5) 关于投标描（即子投标文件中描内容）

① 投标描前后不一且不及明材料：按本6.3条(1)、(2)款定执

。

② 投标描与明材料不一或多份明材料之不一：

a. 标委员会将求投标人书，并按不利于投标人内容标。

b. 投标人按求，人以内容为准收；投标人未按求，人以投标描或明材料中有利于人内容收。投标人应对明材料实性、有效性承担任。

③ 中标人投标描存在前后不一、与明材料不一或多份明材料之不一情形之一但在标中未发，则人将以投标描或明材料中有利于人内容收，中标人应承担此产及。

6.4 比与价

(1) 按本7条明标方和标准，对合性审查合格子投标文件比与价。

(2) 关于同品产品（政府服务不本条款定）

① 最低 标价 ，提供 同品 产品 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 下投标 ，以其 中 格审查、 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 参加 标；报价 同 ， 标委员会按 下列方式 定一个参加 标 投标人：

a. 招标文件 定 方式：无。

b. 招标文件未 定 ， 取 机抽取方式 定，其他**投标无效。**

② 合 分 ，提供 同品 产品且 格审查、 合性审查 不同投标人参加 同一合同 下投标 ，按一家投标人 ， 审后得分最 同品 投标人作为中标候 人推 ； 审得分 同 ， 标委员会按 下列方式 定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 人推 ：

a. 招标文件 定 方式：无。

b. 招标文件未 定 ， 取 机抽取方式 定，其他同品 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 人。

③ 单一产品 ，多家投标人提供 核心产品品 同 ，按 本 6.4 条 (2) 款 ①、② 定处 。

(3) ()

①招标文件中 求列入报价 (含 、功)， () 报价 为已 包括在 投标总价中。

②对多报 及 价格 标时不予核减，全 入 标价 。

6.5 推 中标候 人： 本 7.2 条 定。

6.6 写 标报告

(1) 标报告 标委员会 写。

(2) 标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招标公告刊 媒体名 、开标日期和地 ；

②投标人名单和 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③ 标方 和标准；

④开标 录和 标情况及 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⑤ 标 果，包括中标候 人名单或 定 中标人；

⑥其他 明 情况，包括但不 于： 标 中投标人 、 明或 正， 委更 换 。

6.7 标委员会 为投标人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 合性审查投标人 报价，有可 影 响产品 或不 信履 ，应 求其在 标 场合 时 内提供书 明，必 时 应

求其一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说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6.8 委对共同定事存在争议，应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持不同意见委应在标报告上不同意及，否则为同意标报告。

6.9 在标中发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评标委员会应定其**投标无效**，并书报告本：

- (1) 恶意串（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三 9.7 条规定情形）；
- (2) 妨碍其他投标人争为；
- (3) 损害人或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

6.10 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应予废标：

- (1) 合法性审查合格投标人不三家；
- (2) 有关法律、和规定废标情形。

※ 废标,则本次**动束,建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依后动(包括但不限于:新招标、其他方式)**。

7、标方和标准

7.1 标方：

包1：合分

7.2 标标准

包1 合分：

(1) 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全实性求，且按审因化指标审得分（即标总得分）最投标人为中标候人。

(2) 每个投标人标总得分 $FA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F3 \times A3 + F4 \times A4$ （有），其中：F1 指价格审因得分、F2 指技术审因得分、F3 指商务审因得分，A1 指价格审因所占权、A2 指技术审因所占权、A3 指商务审因所占权， $A1 + A2 + A3 = 1$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F3 \times A3 = 100$ 分（分时）， $F4 \times A4$ 为加分（即优先产品、境标志产品在动中可享有加分优惠）。

(3) 各审因如下：

①价格（ $F1 \times A1$ ）分为30分。

a. 投标报价得分 = （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招标文件求且投标

价格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唯一依据。因实施政府价格调整，以调整后价格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b. 价格扣则如下：

	对	比例	标方
小型、微型企业，企业，残疾人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合企业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5.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予15%扣。2、企业同小型、微型企业，审中价格扣按小、微企业扣比例执。3、残疾人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承担工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利性单位制（不包括使残疾人利性单位册商标），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扣比例执。

②技术（F2×A2）分为55分。

标	标分值	标方描
1-1	2	根据投标人所投备“1、光： $\geq 1040\text{nm}$ 。”条款得2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务求响应》或关佐材料（佐料标条款号并加投标人公），未提供技术和服务求响应或未提供佐材料不得分。
1-2	2	根据投标人所投备“2、冲时：220-580 fs。”条款得2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务求响应》或关佐材料（佐料标条款号并加投标人公），未提供技术和服务求响应或未提供佐材料不得分。
1-3	2	根据投标人所投备“3、发射： $\geq 500\text{KHz}$ 。”条款得2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务求响应》或关佐材料（佐料标条款号并加投标人公），未提供技术和服务求响应或未提供佐材料不得分。
1-4	2	根据投标人所投备“4、冲： $50-300\text{nJ}$ 可。”条款得2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务求响应》或关佐材料（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 佐 材料 不得分。
1-5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5、最大 光 出功 : ≤190mW。”条款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 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6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6、扫描模式: 旋式扫描。”条款得 2 分, 否则不 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7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7、光束 型: 。”条款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 (佐 料 标 条 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8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8、扫描中心定位: 患 固 下 。”条款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9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9、 厚度: 80~220 μ m。”条款得 2 分, 否则 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10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10、 侧切 可 围: 45° ~ 135°。”条款 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 料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11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11、 位 : 360° 任意可 。”条款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

		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12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12、 夹 : 48 - 90°。”条款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 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13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13、9mm 径制 时 : ≤20S。”条款得 2 分, 否 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 佐 材料 不得分。
1-14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14、 径控制: 可。”条款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 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15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15、 形 : 平坦, 均一厚度。”条款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 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16	3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16、 压吸引 : 机控制 动一次性 压 吸引, 手术床具有 动 压反 。”条款得 3 分, 否则不得分。投标人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 或产品样本或技术 说明书或检 机构出具 检 报 告或医 器械 册扫描件 佐 料予以 明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否则不得分。
1-17	3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17、 压吸引 : 弧形曲 , 合人体 形。”条款得 3 分, 否则不得分。投标人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 或产品样本或技术 说明书或检 机构出具 检 报告或医 器械 册扫描件 佐 料予以 明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否则不得分。
1-18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18、可 操作: 手术全 在全 显微 下 察操 作。”条款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19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19、 压下患 可：是。”条款得 2 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20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20、 ：内 ， 接 手术 估。”条款得 2 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 （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21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21、摄录像 ：内 摄录像 ， 动录制手术 。”条款得 2 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 或 关佐 材料（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未提供技术和 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22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22、不 断 UPS：内 。”条款得 2 分，否则 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23	3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23、具有 制 ，全 微小切口 取出术。” 条款得 3 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 或产品样本或 技术 说明书或检 机构出具 检 报告或医 器械 册扫描件 佐 料予以 明（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否则不得分。
1-24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24、全 小切口 取出术手术 围： -0.5D~-10D，柱 0.25D~5D。”条款得 2 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 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 关佐 材料（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 公 ），未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25	2	根据投标人所投 备 “25、 形切削功 ：可以将微小切口 取出术扩展 为 制 。”条款得 2 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 务 求响 应 》或 关佐 材料（佐 料 标 条款号并加 投标人公 ），未提供 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或未提供佐 材料 不得分。

1-26	2	根据投标人所投设备“26、境：无层手术室。”条款得2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应提供《技术和服务需求响应》或相关佐证材料（佐证材料条款号并加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技术和服务需求响应或未提供佐证材料不得分。
------	---	---

③商务（F3×A3）分为15分。

标	标 分值	标方 描
2-1	3	根据投标人对本制定培方案价，培方案应少包括①培时、地；②培主要内容（少包含日常操作、保养和修）；③培师历；④培时安排；⑤期培效果。1且方案合可每得0.6分，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2-2	3	投标人可提供厦本地化售后服务得3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可提供合作单位协或机构业执明，也可以提供在本地、办公室、办事处机构明，或承中标后提供本地化服务。
2-3	3	根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价：方案包括①具体售后服务内容；②故响应时；③响应方式，每提供1完整且合可得1分，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2-4	3	根据投标人承投标产品保期后年保价：①年保≤备合同价5%，得3分；②备合同价5%<年保≤备合同价6%，得2分；③备合同价6%<年保≤备合同价7%，得1分；④其他情况不得分。
2-5	3	根据投标人2020年1月1日今（以合同时为准）以来似业价：每个有效业得1分，分3分。：提供业以下四完整明材料，否则不 分：①中标（成交）公告（提供关 中标（成交）公告下 并明址）；②中标（成交）书；③合同文本；④够明业已人收合格关明材料。

④加分（F4×A4）

	分值	描
、境标	6.80	a. 优先 产品、境标志产品：

志产品	<p>a1 供应商所投 产品属于《关于印发 产品政府 品单 》（ 库（2019）19号）内 产品、所投 境标志产品属于《关于印发 境标志产品政府 品单 》（ 库（2019）18号）内 产品，方可享受加分。</p> <p>a2 同一合同包内 、 境标志产品报价总 低于 合同包报价总 20%（含 20%）以下，将分别 予 、 境标志产品价格（F1，按 分）和技术（F2，按 分）4% 加分； 同一合同包内 、 境标志产品报价总 占 合同包报价总 20%-50%（含 50%），将分别 予 、 境标志产品价格（F1，按 分）和技术（F2，按 分）6% 加分； 同一合同包内 、 境标志产品报价总 占 合同包报价总 50%以上 ，将分别 予 、 境标志产品价格（F1，按 分）和技术（F2，按 分）8% 加分。</p> <p>a3 、 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响应产品 件、 件或 件，则 响应产品不享受 励优惠政 。同一品 中各 书不 复加分。强制 产品不享受加分。</p>
-----	--

(4) 中标候 人排列 则 序如下：

- a. 按 标总得分（FA） 到低 序排列。
- b. 标总得分（FA） 同 ，按 标价（即价格扣 后 投标报价） 低到 序排列。
- c. 标总得分（FA）且 标价（即价格扣 后 投标报价） 同 并列。

8、其他 定

8.1 标应全 保密且不得 任一投标人或与 标工作无关 人员。

8.2 标将 全 实时录 录像，录 录像 料 文件一并存档。

8.3 投标人有任何 图干扰具体 标事务，影响 标委员会 履 为，其投 标无效且不予 投标保 。情 严 ， 政 列入不 为 录。

8.4 其他：无。

五 招标内容及 求

一、 概况（ 标 ）

（一）： 光 屈光 机， 于 屈光手术，制 和微创 力 正手术。

（二） 标 单（投标人按此 单 内容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序号	标 名	标 对应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 业
1	光 屈光 机	工业
<p>（1）本 属性为：【√】 ；【 】服务 ；【 】工 。</p> <p>（2）本 以下列方式 实中小企业扶持政 ：</p> <p>【 】 格条件（具体 定 四 -1.3（2）-②其他 格 明文件）</p> <p>【√】价格 审优惠（具体 定 四 /二/ 7.2条/b.价格扣 则）</p>		

明：

1. 标 单中所列 标 为本 主 标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 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将导 投标无效或不享受价格 审优惠。

2. “ 标 单”所列 标 外，其他均为 标 件、 材、伴 服务、伴 工 。

3. 本招标文件所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 ，依据国务 批准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 人为同一人，或与大企业存在 接控 、 关 外）， 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个体工商户，在政府 动中 同中小企业。

4. 投标人应当按 招标文件中明 标 对应 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是按 投标人 围或 制 商 围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5. 在 属性为 中， 应当 中小企业制 ，不对其中 及 服务 承 接商作出 求；

6. 对于 成产品 ，仅将主 作为标 ， 件、 材 材料不作为标 ，不对其 产厂商作 求。

7.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 《中小企业声明函》 实性 ，投标人出具 《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 ，属于提供 假材料 取中标。在实 操作中， 属性为 且投标人希望

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得充分、准确信息。对关键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不确定关键信息真实、准确，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本核心产品为：光屈光机。提供同品核心产品且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下投标，按一家供应商，审后得分最同品投标人得中标候选人资格；审得分同，取机抽取方式定，其他同品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备①以“★”标内容为不允许偏差实质性要求，投标人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图或产品样本或技术说明书或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或医疗器械册扫描件佐料予以说明(佐料标条款号并加投标人公)；②投标人应明确所提供及服务与技术和服务要求存在正偏差情况。对招标文件要求，在《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中条明确所提供及服务对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情况或提供相关佐料(佐料标条款号并加投标人公)。投标人未对条响应或未提供相关佐料(佐料标条款号并加投标人公)，将可导不利审后果。】

(一) 技术要求

- 1、光：≥1040nm。
- 2、冲时：220-580 fs。
- 3、发射：≥500KHz。
- 4、冲：50-300nJ可。
- 5、最大光出功：≤190mW。
- 6、扫描模式：旋式扫描。
- 7、光束型：。
- 8、扫描中心定位：患固下。
- 9、厚度：80~220 μm。
- 10、侧切可围：45°~135°。
- 11、位：360°任意可。
- 12、夹：48-90°。
- 13、9mm径制时：≤20S。

- 14、径控制：可。
- 15、形：平坦，均一厚度。
- ▲16、压吸引：机控制动一次性压吸引，手术床具有动压反。
- ▲17、压吸引：弧形曲，合人体形。
- 18、可操作：手术全在全显微下察操作。
- 19、压下患可：是。
- 20、：内，接手术估。
- 21、摄录像：内摄录像，动录制手术。
- 22、不断UPS：内。
- ▲23、具有制，全微小切口取出术。
- 24、全微小切口取出术手术围： $-0.5D \sim -10D$ ，柱 $0.25D \sim 5D$ 。
- 25、形切削功：可以将微小切口取出术扩展为制。
- 26、境：无层手术室。
- 27、单（少包含以下）

序号	名	数	单位
1	光主机	1	台
2	光	1	个
3	压	1	套
4	光旋床	1	张
5	光手术床基座	1	个
6	医手术椅	1	把
7	光制做模块	1	个
8	光微小切口取出术模块	1	个
9	不断	1	套
10	果出备	1	台
11	内明	1	个

（二）技术响应求

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所投 全套（主体、材、件）品、型号、技术格、主参数、性明、功介、具体产地、产厂家、数及对应分报价（含单价和总价）。

2、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保明（应合各关标准）、培及售后服务承。

3、投标人应尽可能提供所投主最新产品彩、使手册或技术明书并加投标人公，产品彩、使手册或技术明书样本必与所报保持一，并对产品彩、使手册或技术明书料实性及与所报合性。产品彩、使手册或技术明书样本与投标文件文字描不，时，应明以哪个为准，并明或提供依据，否则审委员会将做出不利于投标人审。

4、投标人保人在使或其任何一分时不受到三方关于侵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权产权指控。如果任何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均与人无关，投标人与三方交并承担可发任与一切。如人因此受损失，投标人应偿损失。

5、投标人提供制标准、安标准及技术必合国家对定标准（标准以有关机构发布最新本为准），技术参数与求不低于本招标提供技术参数与求。

6、投标备有原厂商印制技术料，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上（中文，无中文，应同时提供中文材料并对准性）。投标人应提供其投标产品介绍册（），或提供有效国机构明材料。人有权求投标人提供最新原技术书。有假应标，一查出承担律任。

7、本次，投标人保提供所有必是未拆封、改，原厂原包、正合格、品优产品，技术料全、招标文件基本求。

8、中标人不得将本内容分或全包他人，发，包，人有权取其中标格，并推二中标候人为中标人或择新招标。

9、投标人应明投标和求存在正偏情况。对招标文件求，条明所提供和服务已对人技术格、商务求做出了实性响应，或明与技术、商务求条文偏差和例外并列于《技术和服务求响应》中。投标人未对求条响应，标委员会将做出不利于投标人审。

以上文件均应加 投标人公 。

三、商务条件（以“★”标 内容为不允 偏 实 性 求）

包：1

序号	参数性	型	求
1		交 地	建 厦 市 区杏 园 699 号
2		交 时	合同 、接 人 后 180 天内交 并安 、 完毕交付使
3		交 条件	按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厂家 技术标准 明及国 家有关 标准 定执
4		履 收方式	<p>1、合同 到 交 地 且中标人完成安 、 工作 后， 双方同意，合同 人 收并以 人 收意 为准。合同 安 后 人 收合格 为最 收合格。</p> <p>2、合同 收时， 人 《厦 市政府 收报告》。</p> <p>3、中标人应 代 参与 收 ，中标人未 代 参与 或对 收意 有异 但未在 收完成后 3 个工作日内书 提出 ， 为中标人对 收意 无异 。</p> <p>4、最 收合格后，中标人应在 人 求 时 内 接交付 人使 。合同 交付使 前 中标人 保 ，合同 毁损或 失 中标人承担。</p> <p>5、 人根据本合同 定提出换 、 或 合同 ， 中标人应在收到 人 后 3 个工作日内 收回不 合合同 定 ，并承担 应 。</p>
5		是否 投标 人 收	中标人应 代 参与 收 ，中标人未 代 参与或 对 收意 有异 但未在 收完成后 3 个工作日内书 提出 ， 为中标人对 收意 无异 。

6		合同支付方式	1、收合格后，到付款条件 11 日，支付合同总 100.00%
7		其他	1、明：因格式固化，本格式序号 6 合同支付方式内容以下内容为准； 2、合同支付方式：合同后，接到后，人凭中标人开具 50%合同总价 增值发，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 50%（以财政拨款为准）；到之后，人凭中标人开具 30%合同总价 增值发，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 30%（以财政拨款为准）；总体收合格后，人凭中标人开具 20%合同总价 增值发及人《四川大学华夏医收报告》向中标人支付合同 20%。

其他商务 求

8. 投标报价

8.1 本 为整体招标 ，投标人投标时对 中所有 内容必 完整响应，否则将为无效投标。

8.2 本次招标报价应以人民币为 币单位，应分单价、小 和总价。

8.3 投标总报价为投标 人 收合格并交付使 所有可 发 ，包括（含 备、 件、 助材料）供应、 、保 、 保 、安 、 检 检 、操作人员培 、报关、 收以及售 后服务 一切 。

8.4 投标人 报 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 报、少报 ， 为此 已 含在投标报价中，中 标后不得再向 人收取任何 。

8.5 投标人对每一 只 有一个报价，招标 单位不接受有 择 报价。

8.6 投标人 在分 报价 体 各个品 号 报价及 名 。

★8.7 本 报价不得 政府 。

9、售 后 服 务

★9.1 保期为 最 收合格之日 原厂保修不少于 3 年。期 中标人应提供一切 修服务和更换 件（不再另 收取 ）。 备正常使 期 内，厂商 提供每年 2

次备技术安全巡检保养并提供年度巡检保养报告 医 存档。提供书 承 （格式拟）。

9.2 故 响应时：在 保期内接到 人 后，中标人必 在 2 小时内 响应，24 小时内到 ，48 小时内修复；72 小时内无 修复 ，中标人提供 应 代 备或更换新 备，以保 人工作 产不中断，其中发 一切 中标人承担。 殊情况下， 中标人与 人协商，并 人同意后在双方 定 时 内完成 备 修复或更换。

9.3 投标人 对本 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在 保期内出 时， 人应及时 中标人。

9.4 保期 束后，中标人仍应 提供 修服务，但只 收取 件 。中标人 期提供 修 件。投标人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保期后 年 保 。

9.5 回 及不定期检修：中标人承 对所有 修服务工作 定期回 ，并根据合同 使 情况不定期免 为合同 检修、日常 护及保养服务，以保 合同 期正 常使 。

9.6 技术培 ：投标人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体 培 方案，培 方案应 少包括①培 时 、地 ；②培 主 内容（ 少包含日常操作、保养和 修）；③培 师 历；④培 时安排；⑤ 期培 效果。中标后，投标人应向 人对提供合同 操作使 及基 护 培 ， 买方 技术人员 完全掌握 备操作技 ，并出具 备培 录单。

9.7 技术 料：中标人应向 人提供完整 中文技术 料，包括：产品 收标准，技术 说明书，使 说明书，操作手册， 备安 料，安 修手册， 护手册、 件备份、 故 代 、备品备件易 件 单(含价格)、 件 录、 修密 、 修 原 图 护 修必 文件 料和信息。

9.8 中标人安 束后应在 定 交付使 时 之前将废 场， 妥当， 中标人 。

10、 收条件及标准

10.1 中标人提供 备 制 标准、安 标准及技术 有关 料必 合国家 应 有关标准、 求。

10.2 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 技术标准 明及国家有关 、标准 定，均为本招标 收依据。

10.3 人根据招标文件、中标人 投标文件、合同、制 厂商 产品 收标准及中华

人民共和国有关标准收。

10.4 合同到交地且中标人完成安、工作后，合同人收并以人收意为准。合同安后人收合格为最收合格。

10.5 合同收时，人使室、和中标人共同收报告。

10.6 中标人应代参与收，中标人未代参与或对收意有异但未在收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书提出，为中标人对收意无异。

10.7 最收合格后，中标人应在人求时内接交付人使。合同交付使前中标人保，合同毁损或失中标人承担。

10.8 人根据本合同定提出换、或合同，中标人应在收到人后3个工作日内收回不合合同定，并承担应。

10.9 人有权委托我国关具有检、单位、机构对中标度（件）、性检。其检果将作为收标准成分之一。

10.10 收时中标人代必在场。

10.11 中标人在供、安及收中有出安全事故，其任及应偿均中标人承担，人不承担所有任及义务。

10.12 收所发一切中标人承担。

10.13 收求：安并中标人提供专业培，保人使人员操作；

11、充内容

11.1 《三投标人》内容充

八、政府政内容充如下：

投标 条件	<p>1、投标以下条件，否则投标无效：</p> <p>(1) 投标中，中小企业制占比到定格条件求比例。</p> <p>(2) 中小企业制指主（件、材外）中小企业产且使中小企业商号或册商标。</p> <p>(3) 制企业是中小企业，但其与大企业人为同一人，或与大企业存在接控、关，则为不属于中小企业。</p> <p>2、企业同小型、微型企业，制企业为企业，提供</p>
----------	---

	<p>以上局、戒毒局（含新产建兵团）出具属于企业明文件。</p> <p>3、残疾人利性单位同小型、微型企业，制企业为残疾人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利性单位声明函》。</p>
提供材料	<p>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制企业为企业、残疾人利性单位，可不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按上求提供应材料即可。</p>
意事	<p>1、投标人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定》（工信企业（2011）300号）定标准对企业模定。</p> <p>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实性，投标人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属于提供假材料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得政支持，应从制商处得充分、准信息。对关制商信息了不充分，或不定关信息实、准，不建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p> <p>3、投标人对声明实性，中标果将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属于提供假材料取中标情形，依《政府》国家有关定应任。</p>
： 1、中小企业包括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2 《一 投标》内容充

廉承书

（填写响应人名）：

为进一步完善厦市属公医单位制机制，止发医域商业为，司在医机构动中廉律、实守信，守如下定：

一、严格守国家有关工建、招标投标、服务关律、政以及廉政建定。

二、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实守信原则，不得为取不正当利损害国家、体、三人和对方利。

三、不得有商业为，如予方人员、品、有价券，或以支付凭、方式变支付本应方人员承担款。

四、不得以任何方人员入业性娱乐场所或参加影响业务工作公平公正开展其他动。

五、不得到对方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家中推广产品并提供任何好处，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进行临床促销。

六、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对方人员或使医生产品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标准支付住宿。

如违反上述规定，对方有权选择即中止、终止或暂停与司正在进行的任何业务关系，司应承担对方因此产生的损失、不利后果及违约责任。

日期：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廉洁告知书我已收到，内容我已悉并，我方承诺将严格按照《廉洁告知书》相关内容履行。

字：（响应人授权代表）

：（公）

日期：

四、其他事

1、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有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情形，则投标人应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规定执行。

2、其他：

2.1 无 投标报价明，投标人应另制一份投标报价明，并在报价分录中体现格式标。

2.2 为免，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技术商务分提供【带“★”号条款】响应情况，并在录中体现格式标。

2.3 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材料，属于可以互或关信息查信息，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应互或关信息查址或查方式后，可不提供此投标材料。投标人对所提供查址或查方式有效性和实性。

2.4 本 投标人提交投标保，投标人为中小企业，且出具《政府中小企业发展办》（库〔2020〕46号）定《中小企业声明函》，则可按文件要求投标保数50%提交投标保（允投标人保函方式提供）。

2.5 本 投标人交履保，投标人为中小企业，且出具《政府

促中小企业发展办》（库〔2020〕46号）定《中小企业声明函》，则可按文件求履约保数50%提交履约保（交方式不）。人将在合同履行完毕且无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履约保。

2.6 中及商品包和快包，投标人参《关于印发〈商品包政府求标准（）〉、〈快包政府求标准（）〉》（办库〔2020〕123号）定求标准执。

2.7 本“开标”：

（1）投标人可到开标场，也可不到开标场，投标人决定。投标人到开标场，应在投标截止时前将投标人CA书（建在投标人投标人CA书上企业名，免乱）开标地。

（2）投标人不到开标场，在建政府厦分“服务专区/下专区/料下”中，下《开标操作手册》，在开标时录，上开标，并按求在开标时段对投标文件密、。

（3）投标人应保施、备、况好，提了悉开标，因投标人原因成无正常开标、密或，后果投标人承担。

（4）在定时内正提交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开标时将判断到情况，具体信息以建政府上公开信息所为准。

（5）投标人应在密开启后在定时（30分）内使CA数字书（应与投标文件加密时所CA书一）投标文件密操作，期未密为放弃投标。

（6）唱标束后，投标人可对开标果，并在开放后5分内完成，期未同可开标果。

（7）开、标期，投标人代应保中方式，以便时接收并复标委员会发事。

（8）在操作中如有咨技术人员（400-1612-666、0592-2858142）或代机构工作人员。

2.8 投标人办政府合同（即政）：建政府合同信息服务平_台：<http://120.35.30.176/zcdproject/home>。

2.9 关于明串标情及后果提，供应商应明晓应及后果

①政府关政定恶意串、为串情形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实施条例》

七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 七十七条第一款 规定 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 七十二条 规定 法律责任：（一）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得其他供应商 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 响应文件；（二）供应商按 采购人或 采购代理机构 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 响应文件；（三）供应商之 协商报价、技术方案 投标文件或 响应文件 实质性内容；（四）属于同一 团、协会、商会 成员 供应商按 要求协同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五）供应商之 事先 约定 某一 特定 供应商中标、成交；（六）供应商之 商定 分 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或 放弃中标、成交；（七）供应商与 采购人或 采购代理机构之 、供应商 互 之 ，为 求 特定 供应商中标、成交或 排斥其他 供应商 其他串 通 行为。

《政府 采购和服务招标投标 办法 》

三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一）不同投标人 投标文件 同一单位或 个人 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 个人办 理 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 投标文件 明显 成员或 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 投标文件 异常 一致 或 投标报价呈 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 投标文件 互 相 ；（六）不同投标人 投标保 证 从同一单位或 个人 户 出。

②政府 机关 规定 供应商恶意串通 承担 后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 》

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 采购金额 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 罚款，列入 不良 记录名单，在一 至 三年内 禁止参加政府 采购活动，有 违法所得 的，并处 没收 违法所得，情 况 严重 的，工商 行政 机关吊 销 营业执 照 ；构成 犯罪 的，依 照 刑事 法律 追究 刑事责任：（一）提供 虚假 材料 获取 中标、成交 ；（二） 取 不正当手段 毁 损、排挤其他 供应商 ；（三）与 采购人、其他 供应商或 采购代理机构 恶意串 通 。

③《关于 电子化政府 采购 中 为串标情形 认定与处 理 指导意 见 》

关于 电子化政府 采购 中 为串标情形 认定与处 理 指导意 见 （ 财 库〔2018〕30 号）
各单位，各 区 市 政局、平 合 实 区 政 局，各政府 代 理 机构：
为 进 一步 我 国 政府 采 购 市场 序，有效 制 约 串 通 投标 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 实施条例》和《政府 采购 和服务招 标 法 》

《招标投标法》（国务院令 87 号）有关法律和法规，符合我子化政府
 招标项目，对子化政府招标项目中为串标情形及处理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一、子化招标项目为串标情形认定

（一）保函核段

不同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由同一户名出，属于《政府招标投标法》（国务院令 87 号）三十七条（六）“不同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户出”情形。

（二）子响应文件密段

子响应文件个性特征与本项目其他响应人存在雷同，按以下方式
 定：

1. 投标人上传子投标文件至建政府网上公开信息投标客户所予
 内别与本招标其他投标人雷同，属于《政府招标投标法》（国务院令 87 号）三十七条（一）“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同一单位
 或个人制”情形。

2. 录制子投标文件使用同一设备或上传子投标文件使用同一卡
 MAC 地址与本招标其他投标人一致，属于《政府招标投标法》（国务院令 87 号）三十七条（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
 投标事宜”情形。

3. 投标人上传子投标文件出使本其他投标人数字证书加密或加
 本其他投标人子印，属于《政府招标投标法》236（国务院令 87 号）三十七条（五）“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互
 为”情形。

二、子化招标项目为串标情形认定

子化招标（包括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中出本意一
 所列情形，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实施条例》七十四条（七）“供
 应商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之、供应商互之，为谋求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排
 斥其他供应商其他串标为”。

三、子化招标项目为串标情形处理

一、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将上述情形在招标文件中予以明。在开标中，发
 投标（响应）人有上述情形，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招标文件定串标为，

定其投标（响应）无效，~~并~~收其保，并书报告本政；在审中发投
 标（响应）人有上情形，格审查小或标委员会（判小、商小、价小）
 应当根据文件定串为，定其投标（响应）无效，~~并~~收其保，并书报告本
 政。各政收到书报告，应当开展查，并依律任。

投标人（响应人）未保或未上传子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截止时前撤回投标
 文件）或未按文件求于定时内密文件，不串情形定。

本意 2019 年 1 月 1 日 执。

建政厅

2018 年 11 月 12 日

④供 应商存在恶意串、为串情形，人、代 机构将按定 定其投
 标（响应）无效，~~并~~收其保，并将不予保于投标截止时次月十日（定
 假日延）前一上国库；并求关供 应商在 5 个工作日内对恶意串、为串情
 形作出明，提供关据明。

本文件其他描 内容与上条款求不一，以上条款求为准。

六 政府 合同（参 文本）

制 明

- 1、 合同应 守政府 、民 典。
- 2、 合同时， 人与中标人应 合招标文件 五 定填列 应内容。招标文件 五 已有 定 ，双方均不得变更或 整；招标文件 五 未作 定 ，双方可 友好协 商 定。
- 3、国家有关 对 于合同有 文本 ，可使 应合同文本。

方：_____

乙方：

根据 号为_____ （以下 ：“本 ”） 招 果，乙方为中标人。

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 成一 并 本合同：

-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 分：
 - 1.1 合同条款；
 - 1.2 招标文件、乙方 投标文件；
 - 1.3 其他文件或材料：无。（ 有 合协 或分包意向协 ）。

2、合同标

（按 实 情况 制填写，可以是 格或文字描 ）。

3、合同总

3.1 合同总 为人民币大写：元（¥）。

4、合同标 交付时 、地 和条件

4.1 交付时 ：；

4.2 交付地 ：；

4.3 交付条件：。

5、合同标 应 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 定或 定，具体如下：

（按 实 情况 制填写，可以是 格或文字描 ）。

6、 收

6.1 收应按 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 定或 定 ，具体如下：

（按 实 情况 制填写，可以是 格或文字描 ）。

6.2 本 是否 其他投标人参与 收：

不 。 ，具体如下：（按 招标文件 定填写）。

7、合同款 支付应按 招标文件 定 ，具体如下：

（按 实 情况 制填写，可以是 格或文字描 ，包括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 ）。

8、履 保

无。有，具体如下：（按 招标文件 定填写）。

9、合同有效期

（按 实 情况 制填写，可以是 格或文字描 ）。

10、 任

（按 实 情况 制填写，可以是 格或文字描 ）。

11、 产权

11.1 乙方提供 标 应 合国家 产权 律、 定且 假冒伪劣品；乙方应保 方不受到 三方关于侵 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 权 产权方指控， 任何 三方提出此方 指控均与 方无关，乙方应与 三方交 ，并承担可 发一切 律 任、 和后果； 方因此 损失，则乙方应 偿 损失。

11.2 乙方提供 标 不 合国家 产权 律、 定或 有关主 机关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 格将 取 ； 方 将按 有关 律、 和 定 处 ，具体如下：（按 实 情况 制填写）。

12、 决争 方

12.1 、乙双方协商 决。

12.2 协商 决不成，则 下列 径之一 决：

提交仲 委员会仲 ，具体如下：（按 实 情况 制填写）。

向人民 提 ，具体如下：（按 实 情况 制填写）。

13、不可抗力

13.1 因不可抗力 成 ， 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 报不 履 或不 完全 履 ，并在 后取得有关主 机关 明后 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 及持 充分 据。基于以上 为，允 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 、 分履 或不履 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分或全免于承担责任。

13.2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指不、不、不克服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害如地、台、水、及政府为、律定或其变化或其他任何无、免或控制事件。

14、合同条款

(按实际情况填写。招标文件五已有定，双方均不得变更或整；招标文件五未作定，双方可友好协商定)。

15、其他定

15.1 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律效力。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充。

15.3 合同效：之日效；建政府上公开信息子形式合同，之日以双方使各CA书在合同上加单位公或合同日期中 最晚时 为准。

15.4 本合同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双方授权代字并后效。方、乙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填写 备案 全)备案(填写具体份数)份，具有同效力。

15.5 其他：无。(按实际情况填写增加内容)。

(以下无正文)

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单位 人：	单位 人：
委托代 人：	委托代 人：
方 ：	方 ：
开户 ：	开户 ：
号：	号：
地 ：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 投标文件格式

制 明

1、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本 中：

1.1 及投标人 “全 ”：

(1) 不接受 合体投标 ，指投标人 全 。

(2) 接受 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 合体 ，指 头方 全 并加 （ 合体 头方），
即应 为：“ 头方 全 （ 合体 头方）”。

1.2 及投标人 “加 单位公 ”：

(1) 不接受 合体投标 ，指加 投标人 单位公 。

(2) 接受 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 合体 ，指加 合体 头方 单位公 。

1.3 及 “投标人代 字”：

(1) 不接受 合体投标 ，指 投标人 单位 人或其授权 委托代 人 字， 委
托代 人 字 ，应提供 “单位授权书”。

(2) 接受 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 合体 ，指 合体 头方 单位 人或其授权
委托代 人 字， 委托代 人 字 ，应提供 “单位授权书”。

1.4 “其他 ”指合伙企业、 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 户 。

1.5 “ 人”指具有完全民事 为 力、 够承担民事 任和义务 中国公民。

2、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本 中 “投标人 格及 信 明文件”：

2.1 投标人应按 招标文件 四 1.3条 （2）款 定及本 定 制，如有必
，可增加 ， 作为 格及 信文件 成 分。

2.2 接受 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 合体 ， 合体中 各方均应按 本 2.1条 定提
交 应 全 料。

3、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 引应 制 。

4、 本 提供格式仅供参 ，投标人应根据 实 情况制作投标文件。

封 格 式

建 政 府 投 标 文 件 (格 及 信 明 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名 : (投标人填写)

备 案 号 : (投标人填写)

号 : (投标人填写)

所 投 包 : (投标人填写)

投 标 人 : (填写 “全 ”)

(投标人填写) 年 (投标人填写) 月

引

一、投标函

二、投标人资格及信用文件

三、投标保

※ 意

格及信用文件中不得出现报价分全或分投标报价信息（或成料），
否则**格审查不合格**。（联合体协议及分包意向协议中比例定，不本条款）

一、投标函

：_____（人或代机构）

兹收到 单位关于（填写“名”）（号：_____）投标，本
投标人代（填写“全名”）已得我方正式授权并代投标人（填写“全”）参加投标，
并提交投标文件。我方提交全投标文件均下分成：

（1）格及信明分

①投标函

②投标人格及信明文件

③投标保

（2）报价分

①开标一

②投标分报价

③招标文件定价格扣明材料（有）

④招标文件定加分明材料（有）

（3）技术商务分

①标明一

②技术和服求响应

③商务条件响应

④投标人提交其他料（有）

根据本函，本投标人代宣布我方保守招标文件全定，同时：

1、：

1.1 所投包投标报价“开标一”及“投标分报价”。

1.2 我方已审查全招标文件[包括但不于：有关件（有）、或修改（有）]，并承担因对全招标文件不正或产应后果和任。

2、承及声明：

2.1 我方具备招标文件一明“投标人格求”且合招标文件三明“二、投标人”之定，否则**投标无效**。

2.2 我方提交投标文件各成分全内容及料是不可割且实、有效、准、完整和不具有任何导性，否则产不利后果我方承担任。

2.3 我方提供 标 价格不 于同期市场价格，否则产 不利后果 我方承担 任。

2.4 投标保 ： 出 招标文件 三 定 不予 情形，同意 单位不予 。

2.5 投标有效期：按 招标文件 三 定执 ，并在招标文件 二 明 期 内保持有效。

2.6 中标，将按 招标文件、我方投标文件及政府 合同履 任和义务。

2.7 单位 求，我方同意提供与本 投标有关 一切 料、数据或文件，并完全 单位不一定 接受最低 投标报价或收到 任何投标。

2.8 我方承 投标文件所提供 全 料 实可 ，并接受 标委员会、 人、代 机构、 一步审查其中任何 料 实性 求。

2.9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对于 单位按 下 方式发出 任何信息或 ，均 为我方已收悉前 信息或 全 内容：

信地址：

：

方 ：（包括但不 于： 人、 、手机、传 、 子 ）

投标人：（全 并加 单位公 ）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 格及 信 明文件

二-1 单位授权书 (有)

: _____ (人或 代 机构) _____

我方 单位 人 (填写“单位 人全名”) 授权 (填写“投标人代 全名”) 为投标人代 , 代 我方参加 (填写“ 名 ”) (号: _____) 投标, 全权代 我方处 投标 一切事宜, 包括但不 于: 投标、参加开标、 判、 、 。投标人代 在投标 中所 一切文件和处 与之有关 一切事务, 我方均予以 可 并对此承担 任。

投标人代 无 委权。 此授权。

(以下无正文)

单位 人: _____ 份

号: _____ 手

机: _____

投标人代 : _____ 份

号: _____ 手

机: _____

授权方

投标人: (全 并加 单位公)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单位 人、投标人代 份 正反 复印件

求: 实有效且内容完整、 晰、整 。

※ 意:

1、企业（、保、化、力、信业外）、事业单位和会团体人
“单位人”指**定代人**，即与实提交“业执明文件”明一。

2、、保、化、力、信业：以人份参加投标，“单位人”
指**定代人**，即与实提交“业执明文件”明一；以人份参加投标
，“单位人”指代单位使权主**人**，即与实提交“业执明文件”
明一。

3、投标人（人外）：投标人代为单位授权委托代**人**，应提供本授权书；
投标人代为单位人，应在此下提交其份正反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4、投标人为人，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二-2 业执 明文件

: _____ (人或 代 机构)

() 投标人为 人 (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 会团体)

上 (填写“发机关全”) 发我方一 会信 代 (填写 人 具体
名) 复印件, 明材料 实有效, 否则我方 全 任。

() 投标人为 人 (包括其他 、 人)

上 (填写“发机关全”) 发我方 (填写 人 人 具体
名) 复印件, 明材料 实有效, 否则我方 全 任。

上 (填写“发机关全”) 发我方 (填写 人 份 件名) 复印
件, 明材料 实有效, 否则我方 全 任。

※ 意:

1、 投标人按 实 情况 制填写, 在 应 () 中打“√”并 择 应 “□” (有) 后, 再按 本格式 求提供 应 明材料 复印件。

2、 投标人为企业 , 提供有效 业执 复印件;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 , 提供有效 事
业单位 人 书复印件; 投标人为 会团体 , 提供有效 会团体 人 书复印件; 投
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 , 提供有效 业执 复印件; 投标人为 企业专业服务机构
, 提供有效 执业 可 明材料复印件; 投标人为 人 , 提供有效 人 份
件复印件; 其他投标人应按 有关 律、 和 定, 提供有效 应具体 复印件。

投标人: (全 并加 单位公)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3 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信 明）

：_____（人或代 机构）

投标人提供 务报告

企业：上我方（填写“具体 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 务报告复印件，包括 产 债、利、所有 权 变动（有）及其（有）、会 师事务所 业执 和 册会 师 格 书，上 明材料 实有效，否则我方 全 任。

事业单位：上我方（填写“具体 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 务报告复印件，包括 产 债、收入支出（或收入）、政 助收入支出（有）、会 师事务所 业执 和 册会 师 格 书，上 明材料 实有效，否则我方 全 任。

会 团体、民办 企：上我方（填写“具体 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 务报告复印件，包括 产 债、业务 动、会 师事务所 业执 和 册会 师 格 书，上 明材料 实有效，否则我方 全 任。

投标人提供 信 明

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会 团体和其他）：上我方：（填写“开户 全”）出具 信 明复印件，上 明材料 实有效，否则我方 全 任。

人：上我方：（填写 人“个人 户 开户 全”）出具 信 明复印件，上 明材料 实有效，否则我方 全 任。

※ 意：

1、 投标人按 实 情况 制填写，在 应（）中打“√”并 择 应“□”（有）后，再按 本格式 求提供 应 明材料 复印件。

2、 投标人提供 务报告复印件（成 年 按 投标截止时 推）应 合下列 定：

2.1 成 年 1 年及以上 投标人，提供 审 招标文件 定 年度 务报告。

2.2 成 年 半年但不 1 年 投标人，提供 半年度中任一季度 季度 务报告或 半年度 半年度 务报告。

※无 按 本格式 2.1、2.2 条 定提供 务报告复印件 投标人（包括但不 于：成 年 1 年及以上 投标人、成 年 半年但不 1 年 投标人、成 年 不 半年 投标人），应按 本格式 求 择提供 信 明复印件。

投标人： （全 并加 单位公 ）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4 依 收 明材料

: _____ (人或 代 机构) _____

1、依 收 投标人

() 人 (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 会团体)

上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期 我方 (包
括但不 于 务机关出具 专 收据、 收 明或 收代 款收 凭) 收
凭据复印件, 上 明材料 实有效, 否则我方 全 任。

() 人 (包括其他 、 人)

上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期 我方 (包
括但不 于 务机关出具 专 收据、 收 明或 收代 款收 凭) 收
凭据复印件, 上 明材料 实有效, 否则我方 全 任。

2、依 免 投标人

() 上我方依 免 明材料复印件, 上 明材料 实有效, 否则我方 全
任。

※ 意:

1、 投标人按 实 情况 制填写, 在 应 () 中打“√”, 并按 本格式 求提
供 应 明材料 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 收凭据复印件应 合下列 定:

2.1 投标截止时 前 (不含投标截止时 当月) 已依 收 投标人, 提供投标截
止时 前六个月 (不含投标截止时 当月) 中任一月份 收凭据复印件。

2.2 投标截止时 当月成 且已依 收 投标人, 提供投标截止时 当月 收
凭据复印件。

2.3 投标截止时 当月成 但因 务机关原因导 其尚未依 收 投标人, 提供
依 收承 书 (格式 拟), 承 书 同 收凭据。

投标人: (全 并加 单位公)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5 依 会保 明材料

: _____ (人或 代 机构)

1、依 会保 投标人

() 人 (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 会团体)

上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我方 会
保 凭据 (: 务机关/ 会保 机关 专 收据或 会保 单, 或 会保
款收 凭) 复印件, 上 明材料 实有效, 否则我方 全 任。

() 人 (包括其他 、 人)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我方 会保 凭
据 (: 务机关/ 会保 机关 专 收据或 会保 单, 或 会保
款收 凭) 复印件, 上 明材料 实有效, 否则我方 全 任。

2、依 不 会保 投标人

() 上我方依 不 会保 明材料复印件, 上 明材料 实有效,
否则我方 全 任。

※ 意:

1、 投标人按 实 情况 制填写, 在 应 () 中打 “√”, 并按 本格式 求提
供 应 明材料 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 会保 凭据复印件应 合下列 定:

2.1 投标截止时 前 (不含投标截止时 当月) 已依 会保 投标人, 提
供投标截止时 前六个月 (不含投标截止时 当月) 中任一月份 会保 凭据复印件。

2.2 投标截止时 当月成 且已依 会保 投标人, 提供投标截止时 当
月 会保 凭据复印件。

2.3 投标截止时 当月成 但因 务机关/ 会保 机关原因导 其尚未依
会保 投标人, 提供依 会保 承 书 (格式 拟), 承 书 同
会保 凭据。

投标人: (全 并加 单位公)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6 具备履 合同所必 备和专业技术 力 声明函（ 有）

： _____（ 人或 代 机构）

我方具备履 合同所必 备和专业技术 力，否则产 不利后果 我方承担 任。
此声明。

※ 意：

- 1、招标文件未 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 合同所必 备和专业技术 力专 明材料”，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
- 2、招标文件 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 合同所必 备和专业技术 力专 明材料”，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 3、 投标人根据实 情况如实声明，否则 为提供 假材料。

投标人：（全 并加 单位公 ）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7 参加 动前三年内在 动中 有大 录书 声明

: _____ (人或 代 机构)

参加 动前三年内,我方在 动中 有大 录,即 有因 受到刑事处 或 令停产停业、吊 可 或执 、 大数 款 政处 。否则产 不利后果 我方承担 任。

此声明。

※ 意:

“ 大 录”指投标人因 受到刑事处 或 令停产停业、吊 可 或 执 、 大数 款 政处 。根据 库〔2022〕3号文件 定,“ 大数 款”定 为200万元以上 款, 律、 政 以及国务 有关 明 定 关 域“ 大数 款”标准 于200万元 ,从其 定。

投标人根据实 情况如实声明,否则 为提供 假材料。

投标人: (全 并加 单位公)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8 信用记录查询

1、 资格审查小组 查 并打印投标人 信 录。

2、 查 ，投标人参加本 动(投标截止时)前三年内 列入失信 执 人名单、 大 收 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 严 失信 为 录名单及其他 大 录且 关信 惩戒期 未 ，其 格审查不合格。

3、投标人应了 投标人 信 录情况。当投标人受到 200 万以上 款 政处 且 款不属 大数 款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此 款不属于 大数 款 依据(如提供: 关 律制度 定、 政执 机构对 款不属于 大数 款 定或 其他有效依据)。

二-9 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 格条件 实中小企业扶持政 时 , 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本公司(合体) 声明,根据《政府 促 中小企业发展 办 》(库(2020) 46 号) 定,本公司(合体)参加(单位名) (名) 动,提供全 合政 求 中小企业制 。 关企业(含 合体中 中小企业、 分包意向协 中小企业) 具体情况如下:

1. (标 名) ,属于(文件中明 所属 业) 业;制 商为(企业名) ,从业人员___人, 业收入为___万元, 产总 为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 名) ,属于(文件中明 所属 业) 业;制 商为(企业名) ,从业人员___人, 业收入为___万元, 产总 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 分支机构,不存在控 东为大企业 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 业 人为同一人 情形。

本企业对上 声明内容 实性 。如有 假,将依 承担 应 任。

企业名 () :

日期:

※ 意:

1、从业人员、 业收入、 产总 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 新成 企业可

不填报。

2、投标人按招标文件中明确所属业填列，多品中按上求条填列，否则，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将判定为无效声明函，此成后果投标人承担（及格按无效投标处；及价格审优惠，不予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投标人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属于提供假材料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属性为且投标人希望得中小企业政支持，应从制商处得充分、准信息。对关制商信息了不充分，或不定关信息实、准，不建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服务）

本公司（ 合体） 声明，根据《政府 促 中小企业发展 办 》（ 库（2020）46 号） 定，本公司（ 合体）参加（单位名 ） （ 名 ） 动，工 施工 单位全 为 合政 求 中小企业（或 ；服务全 合政 求 中小企业承接）。 关企业（含 合体中 中小企业、 分包意向协 中小企业） 具体情况如下：

1. （标 名 ），属于（ 文件中明 所属 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 ），从业人员 人， 业收入为 万元， 产总 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 名 ），属于（ 文件中明 所属 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 ），从业人员 人， 业收入为 万元， 产总 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 分支机构，不存在控 东为大企业 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 业 人为同一人 情形。

本企业对上 声明内容 实性 。如有 假，将依 承担 应 任。

企业名 （ ）：

日期：

※ 意：

1、从业人员、 业收入、 产总 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 新成 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 按招标文件中明 所属 业填列，多品 中 按上 求 条填列，否则，其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将 判定为无效声明函， 此 成 后果 投标人 承担（ 及 格 按无效投标处 ； 及价格 审优惠 ，不予 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投标人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属于提供假材料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属性为且投标人希望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应从制商处得充分、准信息。对关制商信息了不充分，或不定关信息实、准，不建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

残 人 利性单位声明函

(以 格条件 实中小企业扶持政 时 ， 有)

本投标人 声明，根据《 政 民政 中国残 人 合会关于促 残 人就业政府
政 》(库[2017]141号)、《政府 促 中小企业发展 办 》(库(2020)
46号) 定，本投标人为 合条件 残 人 利性单位，且本投标人参加 单位 (填写
“ 名 ”) 动：

() 提供本投标人制 (填写“所投 包、品 号”) ，或提供其他残 人
利性单位制 (填写“所投 包、品 号”) (不包括使 残 人 利性单位 册
商标)。(明：只有 分 残 人 利企业制 ，在 后标※)

() 本投标人承建 (填写“所投 包、品 号”)工

() 本投标人承接 (填写“所投 包、品 号”)服务；

本投标人对上 声明 实性 。如有 假，将依 承担 应 任。

备 ：

1、 投标人按 实 情况 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 应 ()中打“√”。

2、 《残 人 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不 实， 为提供 假材料。

投标人：(全 并加 单位公)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企业 明材料

投标人为 企业，提供本单位制 （承接 服务），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以
上 局、戒毒 局（含新 产建 兵团）出具 属于 企业 明文件。

二-10 联合体（有）

：_____（人或机构）_____

兹有（填写“联合体中各方全”，各方全之“、”分割）愿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填写“名”）_____（号：_____）投标。就联合体参加本_____投标有关事宜成下列协_____：

一、联合体各方应承担_____工作和义务具体如下：

1、头方（全_____）：_____（填写“工作及义务具体内容”）_____；

2、成员方：

2.1（成员一全_____）：_____（填写“工作及义务具体内容”）_____；

……。

二、联合体各方_____合同_____占比，具体如下：

1. 头方（全_____）_____合同_____占合同总_____%；

2. 成员方：

2.1（成员1全_____）_____合同_____占合同总_____%；

……。

三、联合体各方_____定：

1、（填写“头方全_____”）代_____联合体办_____参加本_____投标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_____册号、_____出投标人代_____、提交投标文件及参加开标、_____判、_____），在此_____中，投标人代_____字_____一切文件和处_____果，_____联合体均予以_____可并对此承担_____任。

2、联合体各方_____定_____（填写“头方全_____”）代_____联合体办_____投标保_____事宜。

3、根据_____建_____政厅文件（_____ [2008]10号）_____定，本_____合_____分_____，则_____联合体只_____定_____其中一方_____条件参与商务_____分_____标。因此，_____联合体各方_____定以_____（应填写“其中一方全_____”，如：_____联合体_____定以成员一_____条件参与商务_____分_____标，则填写“成员一全_____”……；否则填写“无”）_____条件参与商务_____分_____标。

四、中标，_____头方将代_____联合体与_____人就合同_____事宜_____协商；_____协商一_____，则_____联合体各方将共同与_____人_____政府_____合同，并就政府_____合同_____定_____事_____对_____人承担_____带_____任。

五、本协_____之日_____效，政府_____合同履_____完毕后_____动失效。

六、本协_____一式_____（填写具体份数）份，_____联合体各方各执一份，投标文件中提交一份。

(以下无正文)

头方: (全 并加 单位公)

定代 人或其委托代 人: (字或)

成员一: (全 并加 成员一 单位公)

定代 人或其委托代 人: (字或)

.....

成员**: (全 并加 成员** 单位公)

定代 人或其委托代 人: (字或)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意:

- 1、招标文件接受 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 合体 , 投标人应提供本协 ; 否则无 提供。
- 2、本协 委托代 人 字或 , 应按 本 明 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 3、在以 合体形式 实中小企业 份 中, 投标人 了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提供本协 。

二-11 分包意向协 (有)

方(总包方): _____ (即本投标人)

乙方(分包方): _____

兹有方参加(填写“名”) (号:) 政府动。方期望将分标分包乙方完成,乙方保够向方提供本协下标,、乙双方就合同分包有关事宜成下列协:

一、分包标

(根据双方意向填写,可以是格或文字描)。

二、分包合同占比

分包合同价占投标总价比例: %

三、其他条款

分包合同标交付时、地和条件,求和标准,收,款支付,履担保,任,保,产权,合同处方式,不可抗力条款待方中标(成交)后,根据方与人总包合同定具体内容。

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单位人或委托代 人:	单位人或委托代 人:
方 :	方 :
开户 :	开户 :
号:	号:
地 :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意:

1. 招标文件接受合同分包且投标人拟将合同分包,应提供本协;否则无提供。
2. 本协委托代 人字或,应按本明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3. 在以合同分包形式实中小企业份中,投标人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

函》， 提供本协 。

二-12 其他 格 明文件 (有)

二-12-①具备履 合同所必 备和专业技术 力专 明材料 (有)

: _____ (人或 代 机构)

上我方具备履 合同所必 备和专业技术 力专 明材料复印件 (具体
后), 上 明材料 实有效, 否则我方 全 任。

※ 意:

1、招标文件 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 合同所必 备和专业技术 力专 明材料”, 投标人应按 招标文件 定在此 下提供 应 明材料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 应 明材料复印件均应 合: 内容完整、 晰、整 , 并 投标人加
其单位公 。

投标人: (全 并加 单位公)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12-②招标文件 定 其他 格 明文件（ 有）

制 明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招标文件 求提交 前 格 明文件外 其他 格 明文件
（ 有）加 投标人 单位公 后应在此 下提交。

三、投标保

制 明

1、在此 下提交 “**投标保** ” 材料可使 凭 复印件或从 建 政府 上
公开信息 中下 有关原始 打印件。

2、投标保 是否已提交 定按 招标文件 三 定执 。

封 格 式

福建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报价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名 : (投标人填写)

备 案 号 : (投标人填写)

号 : (投标人填写)

所 投 包 : (投标人填写)

投 标 人 : (填写“全 ”)

（ 投标人填写）年（ 投标人填写）月

引

- 一、开标一
- 二、投标分 报价
- 三、招标文件 定 价格扣 明材料（ 有）
- 四、招标文件 定 加分 明材料（ 有）
-

一、开标一

号：_____

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包	投标报价	投标保	备
*	投标总价 (大写)：_____。		a. 投标报价明：《投标分 报价》。
...	投标总价 (大写)：_____。		b. 招标文件定价格扣明材料 (有)：报价分。

※ 意：

1、本应按下列定填写：

1.1 投标人应按本格式填写所投包“投标报价”。

1.2 本中列“包”应与《投标分报价》中列“包”保持一，即：
本中列“包”为“1”时，《投标分报价》中列“包”亦应为“1”，
以此推。

1.3 “大写”指“投标报价”应“壹、参、伍、柒、捌、拾、佰、
仟、万、亿、元、分、”填写。

投标人：(全并加单位公)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分 报价

号：_____

包号	品 号	投标标 格	来 地	单 价 (场)	数	总 价 (场)	备
	*-1						
	*						
	...						

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意：

1、本 应按 下列 定填写：

1.1 投标人应按 本 格式填写所投 包 分 报价，其中：“ 包”、“品 号”、“投标标 ”及“数 ”应与招标文件《 标 一 》中 有关内容（“ 包”、“品 号”、“ 标 ”及“数 ”）保持一 ，“ 包” 应与《开标一 》中列 “ 包”保持一 ，即： 《开标一 》中列 “ 包”为“1”时，本 中列 “ 包”亦应为“1”，以此 推。

1.2 “投标标 ”为 “ 格” 下应填写 制 厂商 予 品 （属于 、 保 单产品 ，填写 品 名 应与 单 明 品 名 保持一 ）及具体型号。“来 地”应填写 原产地。

1.3 “投标标 ”为服务 ：“ 格” 下应填写服务提供 提供 服务标准及品 （ 有）。“来 地”应填写服务提供 所在地。

1.4 同一 包中，“单价（ 场）”×“数 ”=“总价（ 场）”，全 品 号“总 价（ 场）” 合 应与《开标一 》中 应 包列 “投标总价”保持一 。

1.5 招标文件 求投标人对“备品备件价格、专 工具价格、技术服务 、安 、 检 培 、 、保 、 收” 报价 ， 在本 “备 ” 下填写。

投标人：（全 并加 单位公 ）

日期：__年__月__日

三、招标文件 定 价格扣 明材料（ 有）

三-1 优先 产品、 境标志产品价格扣 明材料（ 有）

三-1-①优先 产品、 境标志产品 (价格扣 , 有)

号: _____

币及单位: 人民币元

本 包内属于 、 境标志产品 情况						
包	品 号	名	单价 (场)	数	总价 (场)	
*	*-1					
	...					
备	a. 包内属于 、 境标志产品 报价总 : _____; b. 包投标总价 (报价总) : _____; c. “ 包内属于 、 境标志产品 报价总 ” 占 “ 包投标总价 (报价总) ” 比例 (以%列) : _____。					

※ 意:

1、对 、 境标志产品 价格扣 时,只依据投标文件“三-1-②优先 产品、 境标志产品 明材料(价格扣 , 有)”。

2、本 以 包为单位,不同 包 分别填写;同一 包 按 其品 号 序分别填写。

3、具体 、 :

3.1 、 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 件、 件或 件,则 投标产品不享受 励优惠政 。同一品 中各 书不 复 价格扣 。强制 产品不享受价格扣 。

3.2 果 不尽,可四 五入保 到小数 后两位。

3.3 投标人应按 招标文件 求 、 ,否则 标委员会不予 定。

3.4 无 、 境标志产品,不填写本 ,否则, 为提供 假材料。

投标人: (全 并加 单位公)

日期: __年__月__日

三-1-②优先 产品、 境标志产品 明材料(价格扣 , 有)

三-2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明材料（有）

三-2-①中小企业声明函（价格扣，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合体）声明，根据《政府促中小企业发展办》（库〔2020〕46号）定，本公司（合体）参加（单位名称）（名）动，提供全合政求中小企业制。关企业（含合体中中小企业、分包意向协中小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标名），属于（文件中明所属业）业；制商为（企业名），从业人员人，业收入为万元，产总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名），属于（文件中明所属业）业；制商为（企业名），从业人员人，业收入为万元，产总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分支机构，不存在控东为大企业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人为同一人情形。

本企业对上声明内容真实性。如有假，将依承担应任。

企业名（）：

日期：

1、从业人员、业收入、产总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新成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按招标文件四中明所属业填列，多品中按上求条填列，否则，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将判定为无效声明函，此成后果投标人承担（及格按无效投标处；及价格审优惠，不予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投标人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属于提供假材料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属性为且投标人希望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得充分、准信息。对关键制造商信息不充分，或不定关信息实、准，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服务）

本公司（ 合体） 声明，根据《政府 促 中小企业发展 办 》（ 库〔2020〕46号） 定，本公司（ 合体）参加（单位名 ） （ 名 ） 动，工 施工 单位全 为 合政 求 中小企业（或 ；服务全 合政 求 中小企业承接）。 关企业（含 合体中 中小企业、 分包意向协 中小企业） 具体情况如下：

1. （标 名 ），属于（ 文件中明 所属 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 ），从业人员_人， 业收入为_万元， 产总 为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 名 ），属于（ 文件中明 所属 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 ），从业人员_人， 业收入为_万元， 产总 为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 分支机构，不存在控 东为大企业 情形，也不存在与大 企业 人为同一人 情形。

本企业对上 声明内容 实性 。如有 假，将依 承担 应 任。

企业名 （ ）：

日期：

1、从业人员、 业收入、 产总 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 新成 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 按招标文件 四 中明 所属 业填列，多品 中 按上 求 条 填列，否则，其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将 判定为无效声明函， 此 成 后果 投标人 承担（ 及 格 按无效投标处 ； 及价格 审优惠 ，不予 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投标人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属于提供假材料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属性为且投标人希望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得充分、准信息。对关键制造商信息不充分，或不定关信息实、准，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2-②小型、微型企业 明材料（价格扣 ， 有）

制 明

1、投标人应按 招标文件 求提供 应 明材料， 明材料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 一 ，否则 为《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 实。

2、投标人为 企业 ，根据其提供 以上 局、戒毒 局（含新产建 兵团）出具 属于 企业 明文件 定， 企业 同小型、微型企业。

3、投标人为残 人 利性单位 ，根据其提供 《残 人 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 定，残 人 利性单位 同小型、微型企业。残 人 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不 复享受政 。

:

残 人 利性单位声明函（价格扣 ， 有）

本投标人 声明，根据《 政 民政 中国残 人 合会关于促 残 人就业政府
政 》（ 库[2017]141号）、《政府 促 中小企业发展 办 》（ 库〔2020〕
46号） 定，本投标人为 合条件 残 人 利性单位，且本投标人参加 单位 （填写
“ 名 ”） 动：

（ ）提供本投标人制 （填写“所投 包、品 号”） ，或提供其他残 人
利性单位制 （填写“所投 包、品 号”） （不包括使 残 人 利性单位 册
商标 ）。（ 明：只有 分 残 人 利企业制 ，在 后标★）

（ ） 本投标人承建 （填写“所投 包、品 号”）工

（ ） 本投标人承接 （填写“所投 包、品 号”）服务；

本投标人对上 声明 实性 。如有 假，将依 承担 应 任。

备 ：

- 1、 投标人按 实 情况 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 应 （ ）中打“√”。
- 2、 《残 人 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不 实， 为提供 假材料。

投标人：（全 并加 单位公 ）

日期：__年__月__日

:

企业 明材料

投标人为 企业，提供本单位制 （承接 服务），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以上 局、戒毒 局（含新 产建 兵团）出具 属于 企业 明文件。

三-3 招标文件 定 其他价格扣 明材料（ 有）

制 明

投标人可享受招标文件 定 “ （ 强制 ） 、 境标志产品价格扣 ” 及 “ 小
型、微型企业产品 价格扣 ” 外 其他价格扣 优惠，则投标人应按 招标文件 求提供
应 明材料。

四、招标文件 定 加分 明材料（ 有）

四-1 优先 产品、 境标志产品加分 明材料（ 有）

四-1-①优先 产品、 境标志产品 （加分 ， 有）

号：_____

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本 包内属于 、 境标志产品 情况						
包	品 号	名	单 价 (场)	数	总 价 (场)	
*	*-1					
	...					
备	a. 包内属于 、 境标志产品 报价总 : _____; b. 包投标总价 (报价总) : _____; c. “ 包内属于 、 境标志产品 报价总 ” 占 “ 包投标总价 (报价总) ” 比例 (以%列) : _____.					

※ 意：

1、对 、 境标志产品 加分时，只依据投标文件“四-1-②优先 产品、 境标志产品加分 明材料（加分 ， 有）”。

2、本 以 包为单位，不同 包 分别填写；同一 包 按 其品 号 序分别填写。

3、具体 、 :

3.1 、 境标志产品 仅是构成投标产品 件、 件或 件，则 投标产品不享受 励优惠政 。同一品 中各 书不 复 加分。强制 产品不享受加分。

3.2 果 不尽，可四 五入保 到小数 后两位。

3.3 投标人应按 招标文件 求 、 ，否则 标委员会不予 定。

3.4 无 、 境标志产品，不填写本 ， 否则， 为提供 假材料。

投标人： （全 并加 单位公 ）

日期： 年 月 日

四-1-②优先 产品、 境标志产品 明材料（加分 ， 有）

四-2 招标文件 定 其他加分 明材料（ 有）

制 明

投标人可享受招标文件 定 “优先 产品、 境标志产品加分”外 其他加分
优惠，则投标人应按 招标文件 求提供 应 明材料。

封 格 式

建 政 府 投 标 文 件 (技 术 商 务 分)

(填 写 正 本 或 副 本)

名 : (投 标 人 填 写)

备 案 号 : (投 标 人 填 写)

号 : (投 标 人 填 写)

所 投 包 : (投 标 人 填 写)

投 标 人 : (填 写 “ 全 ”)

(投 标 人 填 写) 年 (投 标 人 填 写) 月

引

- 一、标 明一
- 二、技术和服 务 求响应
- 三、商务条件响应
- 四、投标人提交 其他 料（ 有）

※ 意

技术商务 分中不得出 报价 分 全 或 分 投标报价信息（或 成 料），否则
合性审查不合格。

一、标 明一

号：_____

包	品 号	投标标	数	格 (品 /型号)	来 地	备
*	*-1					
	...					
...						

※ 意：

1、本 应按 下列 定填写：

1.1 “ 包”、“品 号”、“投标标 ”及“数 ”应与招标文件《 标 一 》中 有关内容（“ 包”、“品 号”、“ 标 ”及“数 ”）保持一 。

1.2 “投标标 ”为 ：“ 格” 下应填写 制 厂商 予 品（属于 、保 单产品 ，填写 品 名 应与 单 明 品 名 保持一 ）及具体型号。“来 地”应填写 原产地。“备 ” 下应填写 性 明及供 围 单（有），其中供 围 单包括但不 于：成 主 件和关 件 名、数、原产地，专 工 具（有） 名、数、原产地，备品备件（有） 名、数、原产地 。

1.3 “投标标 ”为服务 ：“ 格” 下应填写服务提供 提供 服务标准及品 （有）。“来 地”应填写服务提供 所在地。“备 ” 下应填写关于服务标准所 具 体 或内容 明 。

2、投标人 明 内容 殊 ，应先在本 中 应 明，再另 应 ，但 应做好标 明，方便 委查 审。未标 明可 导 不利 审后果 投标人 承 担。

3、投标文件中 及“投标标 ”、“数 ”、“ 格”、“来 地” 内容 不一 ， 应以本 为准。

投标人：（全 并加 单位公 ）

日期：__年__月__日

二、技术和服务 求响应

号：_____

包	品 号	技术和服务 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 及 明
*	*-1			
	...			
...				

※ 意：

1、本 应按 下列 定填写：

1.1 “技术和服务 求” 下填写 内容应与招标文件 五 “技术和服务 求” 内容保持一 。

1.2 “投标响应” 下应填写具体 响应内容并与“技术和服务 求” 下填写 内容对应；对招标文件“技术和服务 求” 下 及“ \geq 或 $>$ ”、“ \leq 或 $<$ ”及某个区 值 围内 内容，投标响应应填写具体 数值，但技术指标只 以 围作响应 外。

1.3 “是否偏 及 明” 下应按下列 定填写：优于 ，填写“正偏 ”； 合 ，填写“无偏 ”；低于 ，填写“ 偏 ”。

2、投标人 明 内容 殊 ，应先在本 中 应 明，再另 应 ，但应做好标 明，方便 委查 审。未标 明可 导 不利 审后果 投标人 承担。

投标人：（全 并加 单位公 ）

日期：__年__月__日

三、商务条件响应

号：_____

包	品号	商务条件	投标响应	是否偏差及明
*	*-1			
	...			
...				

※ 意：

1、本 应按 下列 定填写：

1.1 “商务条件” 下填写 内容应与招标文件 五 “商务条件” 内容保持一 。

1.2 “投标响应” 下应填写具体 响应内容并与“商务条件” 下填写 内容 对应；对“商务条件” 下 及“ \geq 或 $>$ ”、“ \leq 或 $<$ ”及某个区 值 围内 内容，应填写具体数值。

1.3 “是否偏差及明” 下应按下列 定填写：优于 ，填写“正偏 ”； 合 ，填写“无偏 ”；低于 ，填写“ 偏 ”。

2、投标人 明 内容 殊 ，应先在本 中 应 明，再另 应 ，但应做好标 明，方便 委查 审。未标 明可 导 不利 审后果 投标人 承担。

投标人：（全 并加 单位公 ）

日期：__年__月__日

四、投标人提交 其他 料（ 有）

制 明

1、招标文件 求提交 “ 格及 信 明 分”、“报价 分”外 其他 明材料或料加 投标人 单位公 后应在此 下提交。

2、招标文件 求投标人提供方案（包括但不 于： 、实施、技术、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在此 下提交。

3、 招标文件另有 定外，投标人 为 提交 其他 明材料或 料加 投标人 单位公 后应在此 下提交。

文件 关 件